思想與時代月刊　第九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四月一日出版

編輯兼出版者　思想與時代社　貴州遵義水硐街三號

印刷者　貴陽中央日報　六廣門外高家園

總代售處　重慶　桂林　大公報館

分售處　重慶正中書局　中國文化服務社　貴陽中央日報社

第十期目錄預告

政治家與政治風度　錢穆

建國方略之十大綱領　張其昀

論功利境界　馮友蘭

國史上之戰鬥觀（續）　繆鳳林

太平洋沿岸各國之經濟關係　任美鍔

中國生物分類學史簡述　張孟聞

貝訥兒「科學之社會功用」（書評）　盧于道

定價表

每月一日發行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冊

訂購辦法		零售	預定半年	預定全年
冊數		一	六	十二
價目		一元	五元五角	十元
郵費（定費外另加）	國內	四分	免	免
	香港澳門	一角六分	九角六分	二元九角二分
	國外	四角	二元四角	四元八角

注意

一、訂戶如有詢問事件或更改地址通信時務將(1.)定單號數(2.)定戶姓名(3.)在何處定(4.)原寄何處四項、詳細開明；寄大公報館，（在本社訂閱者逕寄本社）方可辦理。

二、本刊郵票代價通用，以一角五分為限。

三、信件寄法務，如有遺失，概不負責。

四、本社歡迎直接訂閱，各大學學生有證明文件者，訂閱八折優待。

投稿簡章

（一）本刊歡迎投稿，請郵寄貴州遵義水硐街三號本社收。

（二）投稿經揭載後，論文書評及譯稿每千字酬廿五元至卅元。

（三）投寄之稿，如不登載，可以奉還。

（四）投寄之稿，除特別約定者外，以一萬為限。

（五）本刊對來稿有刪改之權。

徵稿啓事

一、本刊內容包涵哲學，科學，政治，文學，教育，史地等項，而特重近代思想與民族復興之關係。

二、本刊歡迎下列各類文字：

建國時期主義與國策之理論研究，

我國固有文化與民族理想根本精神之探討

西洋學術思想源流變遷之探討，

與青年修養有關各種問題之討論，

歷史上偉大人物傳記之新撰述，

我國與歐美最近重要著作之介紹與批評。

三、本刊文字大都爲通論，不載考据纂輯之作，但窮理力求精密，文論務期徵信，以要言不繁深入顯出者爲尚。

四、投稿手續請參閱本期底頁所載投稿簡章。

思想與時代

第九期　民國卅一年四月一日

目次

建國方略與民生主義　張其昀
國史上安南暹羅緬甸之地位　吳其昌
國史上之戰鬭觀　繆鳳林
論自然境界　馮友蘭
克羅齊的論理說　謝幼偉
抗戰初期我國西南之礦產業　葉良輔
太平洋區域之國際貿易與關稅（書評）　任美鍔

建國方略與民生主義

張其昀

民生主義爲建國方略之理想，建國方略則爲實行民生主義之方法。建國方略實業計劃又名物質建設，其目的在發展中國之十大事業，一曰交通，二曰商港，三曰都市，四曰水力，五曰工業，六曰礦業，七曰農業，八曰灌溉，九曰造林，十曰移民。以上十事皆由政府統一管理，集中經營，合其設計有統系，用物有準度，使成爲有生氣之經濟政策，余別有「建國方略中之十大綱領」一文詳述之。玆篇僅就十大綱領之共同規模，而足以顯示民生主義之主要精神者，標舉八點，略述如左。

一曰革命的思想　國父對歐美所謂實業革命，稱之曰第一革命，對於社會革命稱之曰第二革命。中國建國大業必須兩種革命同時並舉，一面以工建國，一面置基本工業爲國有，務使中國一躍而登於富強之域，又爲政治奠定長治久安之道。社會革命之目的，在於推行國有政策，凡交通機關，基本工業，國防礦產，都市用地，與原動力之供給，大規模之生產，以及一切壟斷性質之事業，悉由國家經營之，庶不致爲少數資本家所操縱，方可謂之國利民福也。社會革命亦稱經濟革命，與前此之實業革命相較，其影響更深，以第二革命稱之，似甚正確。今日中國尚多用手工爲生產，實業革命發軔伊始，比之歐美已臨其第二革命者有殊，故在中國兩種革命必須無分先後，以爲一勞永逸之計，既廢手工採機器，又統一而國有之。同盟會政綱即採國家社會主義，「欲造社會的國家，俾家給人足，四海之內無一夫不得其所，敢有壟斷以制國民之生命者，與衆棄之。」國父嘗謂社會革命在外國難，在中國易。歐美社會之禍，伏於百年之前，及今始發現之，又不能使之遽去。吾國治民生主義者，發現最先，覩其禍害於未萌，誠可舉兩種革命畢其功於一役，而爲文明各國所取法。民生主義之理想，即由國家管理資本，發達資本，復由資本主義變爲社會主義，既無生產不足之患，復無分配不均之弊，不致再蹈歐美之覆轍，由經實業革命，即醞釀階級戰爭也。夫國爲民國，國有即爲民有，國家以創辦實業所獲之利，謀社會種種福利，如禮運所云，「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一切經費當有取之不竭，用之不盡之勢。至於經濟建設之具體計劃，建國方略一書已有詳密規定。

二曰國際的正義　世界有三大問題，即國際戰爭，商業戰爭與階級戰爭是。國父所著建國方略，欲對此三大問題而貢獻一解決方法。人類進化之主動力，在於互助而不在於競爭，此爲現代思潮之主流，亦爲民生主義之精義所在。物質文明之標的，非私人之利益，乃公共之利益，而其最直捷之途徑，不在競爭而在互助。現代經濟之趨勢，即爲以經濟集中代自由競爭，大公司之出現，係經濟進化之結果，非

人力所能挽回，欲救其弊，惟有將一切大公司組織歸諸通國人民公有之一法。國內如此，國際亦然，所謂「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其原理初無二致。是非與利害非不能相容者，正義必爲眞正之利益。建國方略英文原著題爲「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劃，」即欲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提倡經濟合作政策，極富於國際的同情與諒解。世人嘗以中國爲生活最廉之國，其錯誤乃在尋常見解以金錢之價值衡量生活費用，實則中國爲工人生活最貴之國。中國尋常勞工往往每日工作十四至十六小時，僅能維持其生活。農人以其生產所得交納租稅及交換少數必需品外，已所餘無幾。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中國人民所以有如此悲慘之境遇者，由於國內一切事業皆不發達，生產方法不良，人力浪費甚多。根本救治之法，在於中國之工業化。歐美實業之發達，早於中國一二百年，今欲於短時期內追及之，不得不借助於友邦，歡迎外國之資本，利用外國之機器與專門人才，以補我所短，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庶可成一突飛之進步。國父謂外資非不可借，惟止用其機器人才，而主權萬不可授之於人，自己立於主動之地位，庶幾運用在我，不致因噎廢食。中國之天然富源，果得充分之發展，則可成爲世界無盡藏之市場。故「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劃，」果得實行，不獨中國人民得享近代文明之樂，同時對於世界之和平與繁榮，亦必將有切實之貢獻，蓋由於合作互助而獲之利益，當遠比戰爭所獲之利益豐厚多多也。

三曰全盤的設計　建國方略一書爲一統籌全局之計劃，大致可分爲三大步驟，一曰方法，二曰材料，三曰人事。是書首先注意于鐵道公路之建築，各大河流之治導，新舊運河之疏濬，商港市街之開闢，蓋此皆爲啟發寶藏之門徑，經營實業之利器，即所謂方法是也。其次注意於衣食原料之供給，漁業畜牧之振興，引渠灌漑之設施，造林伐木之規劃，煤鐵石油之開採，水力發電之利用，基本工業之創建，運輸工具之設備，凡此農林工礦之多方發展，即所謂材料是也。又次則注意於測量土地，移民實邊，使內地無人滿之患，邊疆無荒蕪之憂，全國之人地關係，盈虛酌劑，圓滿調和，即所謂人事是也。國父謂中國實業之開發，應分兩路進行，一爲個人企業，一爲國家經營。建國方略所定之種種計劃，均屬於國家經營之事業。若夫事業之可以委託個人或其較國家經營爲適宜者，應任個人爲之，由國家獎勵而以法律保護之。建國大綱中所謂政府與人民協力共謀者，其義在此。例如工業建設有本末輕重之分，基本工業之製造品，往往不能直接銷費，而爲供給一般工業所必需之機器，故又稱關鍵工業，又其製造品大都與鋼鐵業有關，故有重工業之稱，以別於一般之輕工業。此類工業皆規模宏大，非私人企業所能勝任，又因其關係國計民生者至鉅，故應由國家力量經營之。重工業爲輕工業之母，基本工業發達，則民間企業亦可蓬勃而興矣。工業之進行必當先定本末先後之序，並須與其他綱領互相配合，提攜並進，全盤設計誠爲建國先急之務。

四曰均平的理想　經濟之發展爲國家向心力之基本力量。蓋現代經濟組織，各部分均有密切關係，乃超越政治區域而存在者。中國各區域經濟上强弱之點大相懸殊，必須綜合籌措，以有餘補不足，所謂均平和調，內外相維，則全國各地之經濟與人文，方能漸達於一律平等之理想。建國方略實業計劃，一方發揮區域精神，使各區域因地制宜，均能充分發展。一方又以民族精神聯絡而貫注之，其中重要綱領均以全民族之需要爲其觀點。文化愈進步，則各地事業之關係亦愈密切，事業愈聯絡，則各地資源之利用，亦愈精當而盡致。試以鐵道建設爲例，國父嘗謂建築鐵路幹線，當以溝通極不交通之幹線爲最重要。由沿海區域直達大陸邊疆之鐵道，因其兩端環境懸殊，供求相應，實爲最有利之事業。就計劃中之西北鐵道系統言之，以北方大港爲門戶，以多倫爲鐵道中心，有鐵道八線，自多倫輻射而出，分達黑龍江外蒙古與新疆之邊界，以鐵道爲移民事業之前鋒，以移民爲鐵道發達之動力，邊疆土地富於農產及原料品，而一切日用商品皆須仰給於沿海繁盛區域，是以兩方貿易必臻繁盛，獲利之豐可以預卜。是乃鐵道經營之新原則，亦足以見建國宏遠之規模。國父極重地學研究，自言生平每至一處，必收集其地圖，故於中國地理瞭如指掌，凡所規劃悉有根據，一切理論，左右逢源，層層推演，至爲周密。總之，一國之物質建設必須視國家爲一有機體，而作整個之研討，平衡之設施。統一與創造爲不可離者，全國必須有眞正之統一，方能從事於空前之創造。

五曰海國的宏規　國父規定建國方略，一方富於大陸雄偉之精神，一方富於海國超邁之意趣。是書以十大綱領爲經，以六大計劃爲緯，十大綱領舉重要問題言之，六大計劃據地理分佈言之，縱橫貫穿，燦然明備。六大計劃之第一計劃，以北方大港爲中心，第二計劃以東方大港爲中心，第三計劃以南方大港（卽廣州）爲中心。國父之計劃欲於最近之將來，發達北方大港，使其與美國紐約頡頏。關於此港背域之遼闊，形勢之優越，卽可證明此種理想必能實現。北方南方二大港背域所擁之人口，各爲一萬萬，東方大港背域人口達二萬萬。除此三大世界港外，國父建議於沿海設二等港四處，三等港九處，漁業港十五處，合計三十一處。世人或有致疑於一國沿海須設如許港口者，須知中國版圖之大與歐洲埒，人口較歐洲爲衆。吾人試取西歐海岸線與中國等長之一節比較之，則知歐洲海港之多，遠過中國。依國父之計劃，中國全海岸線平均每百英里而得一港，歐洲尙不止此。例如荷蘭一國，其面積略如我三等港汕頭之背域，而有涵塘洛塘兩頓等港，又有多數漁業港羅佈其間。又試以中美兩國相比，美國全國人口僅得我國四分之一，而僅就其大西洋岸之海港而論，已數倍於我之三十一港。然則國父所昭示者，僅爲建設新中國最低限度之計劃而已。國父定南京爲首都者，以南京爲河港而兼具海港之形勢，定都於此，所以便於太平洋時代之海外發展也。

六曰國防的深意　國防與民生實為互相表裏者，相合者強，相離者弱，相反者亡。既有今日機械化，使新應戰術者也。夫戰爭非純軍事，實為整個國力之競賽。戰爭要素見之於外者大致有四，一曰據點，亦名據地，即軍事上攻守之活動中心。二曰邊線，即各據點相互間之交通幹線，或稱供應線，亦曰生命線。三曰軍實，包括海陸空軍之實力。戰略上點與線，均為無機的，軍實則為有機的，猶人身之有骨骼與血肉，必須地利與軍實有適當之配合充分之調劑，方足以鞏固國防。四曰生產力，軍實在戰時大量消耗，必須源源補充，使生力軍不斷滋長，則非具有偉大之生產力不可。試就東北之國防言之，國父以多倫為塞外之鐵路中心與移民中心，有鐵道多線自多倫輻射而出，與庫倫克魯倫呼倫索倫相互連接，此所謂滿蒙五倫乃東北軍事上重要之據點，而諸鐵路線，即軍事上之供應線也。國父嘗謂「對於被裁兵餘萬之兵，祇以北方大港與多倫間遼闊之地區，已足以安置之」，又謂宜用有軍事上組織才者，指導其事，平日積極從事於農林工礦各種事業，可謂寓兵於農於林於工於礦。此種軍事屯墾之政策，實含有國防經濟之深意。九一八事變以後，循國父遺著，至於此節，未有不動魄驚心者矣。舉一反三，建國方略實業計劃一書，亦可稱之為中國之國防計劃。是書結論有云「今日日本之軍國政策，乃欲獨力併吞中國，如中國不能脫離列強包圍，即不為列國瓜分，亦為一國兼併」其蓄意宗旨，已躍然可見。

七曰歷史的眼光　建國方略為我國政治地理學之宏著，其於地理研究固極精密，而於歷史背景亦甚為注意。如所述之多倫，即元代之上都，國父謂可稱為新多倫運動。元代以北平為大都，多倫為上都，夏來多倫，秋返北平，車駕行幸，以為常。其地在灤河上游，土人稱為上都河。上都附近有產木產魚產鹽之山場池沼，居民利之。方元代盛時，上都為各種族雜居之所，萬國衣冠咸會於此，各國之使臣與諸教之主教，項背相望，各國工匠亦多居於其地。建國方略中之多倫，為塞外鐵道系統之樞紐，移民實邊之門戶，北方大港則為歐亞鐵路交通之東端終點。自北方大港沿灤河谷地以達多倫凡三百英里，經營之始即築雙軌，自多倫而進展至西北邊界，一綫經庫倫與西伯利亞鐵道相接，一綫經伊犁與中亞鐵道相接，如是則歐亞大陸可一以貫之。蓋元代之多倫，乃大帝國之上都，國父理想中之多倫，亦為一國際性之都市。中國為文化古國，研究地理須兼通歷史，以多倫為例，千年史蹟，燦然在目，誠不禁發懷舊思古之幽情者也。

八曰創造的精神　建國方略之具體計劃有數字可稽者，如建築鐵路十萬英里，公路百萬英里，建造商船一千萬噸，所需建設費自極浩繁。此項建設費，一部份可取償於地價，蓋為國興利，亦即為民生產。實行民生主義之方法，曰節制資本，曰平均地權，此在建國方略隨處可以表見。例如北方大港原為海濱荒寂之區，國父欲發達之，使與紐約比美。創業之初，當於灤河口附近劃地二三百方英里，置於國有，

以爲都市建設之範圍。因都市發展之結果，將來地價上漲不啻千百倍。市區土地既歸國有，凡不勞而獲之利益，即土地之自然增值，可盡歸之於公家，而不致爲少數人所獨佔，是即平均地權之精義。預計由北方大港土地漲價所得之數，可以補償開闢新商港建設新都市之經費而有餘裕。又其於治導長江之工程有云，長江整治之後，有大片土地可以塡塞，成爲可供耕作之沃壤，其在都市附近，更可成爲高價地產。此項新塡地之總價值，可與導江經費互相彌補，至於航運所獲利益固有不可勝計者。此外如導淮整治太湖及其他諸水利工程，均有同樣之論斷，處處表示開闢新地爲民造產之眞誠毅力。此種創造之精神亦爲本書最大特色之一。

中華民國之創造者，其目的本爲和平，國父嘗曰，「爲和平而利用吾筆作此計劃，其效力當比吾利用兵器以推倒滿清爲更大也。」當第一次大戰告終之時，美國威爾遜總統欲以國際聯盟防止未來之武力戰爭，國父更欲以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畫消弭未來之經濟戰爭，庶幾世界大局有澈底澄淸之希望。獨惜歐美政治家無此遠慮，未能認識中國在世界之地位。九一八事變以前，世界經濟大蕭條，生產過剩，資本無出路，爾時本爲國際協助中國建設之大好機會，而歐美各國仍漠然置之。日本方厲行其對華侵略政策，以經濟侵略爲武力兼併之先驅，及九一八事變爆發，侵略者之兇燄，遂成燎原之勢。自此以後，相激相盪，終於形成世界第二次大戰。回首國父發表建國方略之日，至今忽忽廿年矣，中國經五載之艱苦抗戰，獨立不撓，世界各國始眞正認識中國，恍然知中國問題實爲世界之中心問題，並公認中國抗戰勝利建國成功，乃世界和平[illegible]之重要因素。前事之不忘正爲後事之師。同盟國作戰之共同目的爲維護國際正義，樹立恒久和平。然現在經濟與政治之關係，至爲複雜而奧妙，國際間之經濟合作尤爲正義和平之先決問題。故建國方略實業計劃雖蹉跎近二十年，而世界深憂遠識之士，痛定思痛，對是書必彌增光燄萬丈之觀感。一俟戰事結束，同盟國於尊重中國主權之條件下，利用其戰時組織與管理方法，及熟練之技術，共同投資中國，以發展我無盡藏之富源。誠如國父所云，「中國爲吸收經濟之大海洋，凡諸資本國家其資本有餘者，中國能盡量吸收之。」建國方略之實現，即民生主義之實行，不僅爲中國人民之幸福，對世界人類之和平與繁榮，亦必能作切實有效之貢獻。建國方略一書脫稿於二十年前，因時代之演進，自應有種種修正補充之處，但其十大綱領，固仍當爲建國事業之大政方針，而有待於舉國學者殫心研究，發揚其蘊藏，充實其條目，以求爲一盡善盡美與時俱進之著作也。

國史上安南暹羅緬甸之地位

吳其昌

最近，就在這一九四二年開歲以來，在中國的國史上發生二件近一世紀以來所從未有的大事，這二件大事的重要性程度，或可投一個決定影響直至一二百年以後也很可能。此二事即（一）中國大軍開入緬甸佈防。（二）我　蔣委員長接受華盛頓二十六同盟國會議的請求，就任中國，越南，泰國戰區的最高統帥。因此，全國的同胞人人同具一種欲望，亟亟地想明瞭「安南」「暹羅」「緬甸」過去對於母國——中華——的往史，究竟這「親等」的倫理情況是怎麼樣的？我們有「史責」的人，負有向同胞闡述列祖列宗辛勤勛勞的眞實史蹟的義務，本人受着這種義務責任的驅督，所以自己知道本非南洋史專家，也有所不顧，毅然來報告這三個區域對於母邦「親等地位」的眞實性質。本人雖非南洋史專家，但所報告的乃係大體的綱要，而非細小的專題研究。況且越泰緬三區域的歷史，嚴格說來，祇是中華民族史的一部，乃屬於國史範圍，不屬於南洋史範圍也。

這三個區域對於母邦中華的關係，性質並不完全相同，爲尊重史實起見，有分別彈述的必要，玆遞次報告：

安南

「安南」之名，始於唐高宗調露元年（六七九）所置的安南都護府。南宋孝宗淳熙元年（一一七四）始下詔賜賞「安南」之名以來遂代替「交趾」舊名。（見宋會要稿卷一九七）在此以前，千餘年一貫通用着「駱越」「交趾」之名辭。

（甲）從上古史階段言，所謂「交趾」，在中華古籍上早已記載着這一區域；例如

（1）尚書堯典：『申命羲叔，宅南交。』

（2）韓非子十過篇：『堯有天下，其地南至交趾。』

（3）大戴禮記五帝德：『帝舜南撫交趾。』

（4）佚周書伊尹獻令篇：『正南：……產里（‖東里）……九菌（‖九眞。）』

我們爲尊重科學的眞實性起見，我們自然應該否認堯典爲堯時代的作品，伊尹獻令爲湯時代的作品。可是，韓非子作成的時代，其正確性與眞實性是中外學者所公認的。其實，堯典，大戴禮，佚周書，正和韓非子一樣，都是先秦時代的產物。那末至少我們可以這樣說：「在先秦時代，中華民族已經深切明瞭「交趾」這一區域，而且認爲也是祖宗傳下來遺產的一部。』這樣的結論，相信不致於爲科學所不許的。

（乙A）從民族史方面言：「越南」民族的來源，乃是浙江

於越」民族逐漸南移的分支。此說如創於作者浙籍之人，未必可信。即創於其他省籍之中國人，亦有不可信之嫌疑。但此說乃創於法國學者。法國遠東學專家 L. Aurousean 先生（河內遠東學院教授兼院長）所著 La Premiere conquete Chinoise de's pays annamites 一書，已經詳細指出越南民族的來源；其經過是由

浙江之會稽（於越）——→溫州（甌越）——→福州（閩越）——→泉州（東越）——→兩廣（南越）——→安南（駱越）

這學說自然是正確可信的。古文「越」與「粵」同，所以廣東至今稱「粵」。又吳越春秋記越人方言往往有「大」音的發語詞，如「姑末」又稱「大末」，「於越」又稱「大越」，會稽又稱「大越城」……等，而安南自李公蘊以來都自稱為「大越民族。」又此種種就本人隨便記憶所及，都可以加強 Aurousean 氏的證據。由此而獲得的結論，是「安南民族的最大部分乃浙江民族的分支。」

（乙B）再就安南的南圻言，南部安南是以柬埔寨民族為基本的，此在中華古史上謂之「占婆族。」然而占婆族的血管中，有大量中華民族的血流在。並且有古揚州人的血統。此說如創於江蘇人，或其他任何地方的中國人，似亦未必可信。但創此說者又恰恰出於法國學者的研究結果。法國考古學權威學者同時又為漢學大師馬伯樂（George Maspero）先生所著 Le Royaume de Champa 一書，曾詳述創立占婆的第一第二第三王朝的始祖，均為中華南移的人民。據述：

第一王朝　係東漢初平三年（一九三）華人區連所建立。

第二王朝　係東晉咸和六年（三三一）揚州人范文所建立。

第三王朝　係劉宋永初元年（四二〇）范文之曾孫范陽邁所建立。

此後「范氏後王朝」直至梁武帝天監末年（五一九）始亡，凡漢人開闢草萊創建國家於柬埔寨者達三百二十六年。馬伯樂先生的父親曾任法駐越南總督，馬氏本人的史學又是蜚聲國際的大家。馬氏在柬埔寨搜集「占婆文」的古碑，加以重譯，又證合於中國古籍，越南古籍，而成此名著，其價值自然不可撼動的。二世紀至四世紀漢人已能在柬埔寨建立統治政權，其背景當然非少數僑民所可能的；必然是有大量的移民是不難想像到的。占婆族自此以後，恭謹臣屬中華，一心無間，直至明成化七年（一四七一）安南黎聖宗併合為止，凡九百五十二年。

（丙）從安南歷史的全體看來，自從安南有正確可信的歷史以至今日前後二千一百五十六年，內有二千一百年與中華母國為一體，僅僅最近五十六年分離。此在中華為遭受斷肢之肉刑，在安南為喪失慈母之棄兒。此二千一百五十六年全部史實，可分節簡述如下：

第一節　純粹內地郡縣時期（凡一千一百八十年）

（１）秦始皇帝三十三年（B.C.二一四），置象郡。其地後爲漢日南郡之象林縣，隋時之象浦縣，地域已及今南圻西貢灣附近。秦亡以後，卽爲眞定人趙佗（南粵王）所統治。史記（卷一百十三）索隱引裴氏廣州記云：『南粵王尉佗，攻破安陽王，令二使典主交趾九眞二郡，卽甌駱也。』

（２）漢武帝滅亡南粵王趙氏以後，於元鼎六年（BC一一一）在與現在的安南面積約略相等的區域上，分置交趾郡，——計十縣——九眞郡，——計七縣——日南郡，——計五縣——。拓境已至今安南極南端之海岸。而且王充論衡又記載當時漢民南徙日南的事實；直至三國時代，這漢民南徙的大潮，尚源源不絕。例如中州的名士許靖，出東的少年牟融（作牟子理惑論者）……等，都曾經流寓過交趾。

所以自秦始皇三十三年（BC二一四）以後，安南全土已純粹成爲中國的內地，絕對無絲毫的區別。自此以後，可以無須多述，因與一般內地相同也。如此血肉一體的聯合，直至宋太祖乾德三年（A.C.九六五），凡一千一百八十年之久。

（３）在此純粹爲中國內地郡縣一千一百八十年的長時期內，無論中國怎麼樣的分裂內亂，無論中央政府的威信如何的衰弱低落，而安南之爲中國內地郡縣，這一事實，絕對沒有絲毫的變動。其聯繫緊密的程度，有時且在江浙等省之上！讀者幸勿驚異，我只舉一二個例，已儘夠證明：

（Ｉ）唐德宗建中四年（七八三）交趾人姜公輔爲相。而江浙人首先參政的陸宣公（贄），乃在德宗晚年爲相，反在姜公輔之後。是唐時全國人民的參政競爭，江浙人反比安南人落後。

以言中國有史以來，內亂與分裂之慘，疆土之狹小，威信之低落，無過「六朝」與「五代」兩黑暗期。但此兩時期，疆土儘管狹小，而安南的土地永遠包括在這狹小疆土之內！威信儘管微弱，而安南的統治永遠掌握在這微弱威信之內。例如

（II）六朝時代南朝的陳，爲六朝時代疆土最小，國力最弱的最後一朝。從歷史地圖上看，陳朝的褊小是驚人的；但更可驚人的，安南恰包含在這褊小的陳朝之內！以陳朝之弱，而陳霸先從容自在地關歐陽頠爲交州刺史。

（III）五代大亂之世，但中原雖極度混亂，而交趾與兩廣猶緊密聯繫，爲劉隱兄弟父子所統治，曲承美，楊廷藝，皆先後承劉氏命爲交州太守。

由上述例證看來，由秦至北宋初十二個世紀內，安南不但純粹爲中國之內地，且在內地的性質上，又爲基本的國土了。

第二節　準內地，自治領時期（凡四百四十二年）

直至乾德三年（九六五）丁部領自竊政權於私門以後，乃始由「純粹內地」及「基本內地」的性質變而爲「準內地」與「

自治領」的性質。然在五代時中原各地（所謂十國）亦皆自竊政權於私門，安南不過效法中原而已，非淪陷於異族也。此種「準內地」與「自治領」期內，仍恪恭以事祖國，至明成祖永樂五年（一四〇七）止，凡四百四十二年。

第三節　第二次純粹內地郡縣時期

明成祖以蓋世的雄主，自然不忍見千百年為中國基本內地的安南，其統治權私相受授於私門。為保全中國肢體之完整起見，自有澈底施行外科手術的必要。無論自治領的統治者對於祖國如何地恭謹順命，如何地忠於宗主，但中國一體的骨肉四肢決不容皮連骨斷。成祖以是毅然決然於永樂五年（一四〇七），永樂七年（一四〇九），永樂十一年（一四一三），三次任命張輔統帥大軍，澈底收復安南政權，終於完全成功。於是把安南分為兩省；設兩布政司（即省政府），十七府，四直隸州，一百五十七縣。（此據明王圻續文獻通考卷二百三十五。）於是安南第二次再為中國的純粹而且基本的內地郡縣。

至明宣宗，完全不懂政治，但知塗幾筆頗不高明的畫，而應該改入明史奸臣傳的楊士奇，獻媚取寵，犧牲遠祖及先帝的勞績以鞏固一己私人的祿位，逢君之惡，建議仍改安南為藩國。宣德二年（一四二七）起，安南再降格而為「準內地」與「自治領」。自是而後，明清二代，仍然忠心翊翊的恪恭臣事中國，凡四百五十六年，直至清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莫名其妙的被竊於法！打勝仗而反割領土，開自有人類以來從未有的奇局！

可是，我們並不氣餒，「天助自助者，」如果你說是奇蹟，亦無不可。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安南被竊於法，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緬甸臣屬於英，而即在同年的十月，我　委員長蔣公命世挺生，這是我「大中華」民族貞下起元的象徵，一陽復始的象徵，是上天付之以領導現代的中華民族以處理越泰緬的大任而降生的，我們不能辜負領袖的領導。

（丁）關於安南，已經可以得到一種綜合的結論，如下：

（1）安南的人種：根據法國權威學者研究的結果：

北圻　幾乎全部是浙江越民族的分支。

南圻　是江蘇民族南移與占婆族的結合。

又整個安南，兩漢至三國有漢民南遷潮流的事實。

（2）安南的全部歷史，二千一百五十六年之間：

為中國純粹的基本的內地郡縣者，凡一千二百年。

為中國的準內地自治領，凡九百年。

兩共合計與中國為一體者，凡二千一百年。

脫離中國母懷被竊於法國者，凡五十六年。

其對比為「四〇」與「一」的差率。歸納為一句結論，則；

「安南，為中華民國純粹而基本的內地。」

暹羅

暹羅的名稱，其來源乃由於元代把「暹」與「羅斛」兩部合併的稱呼，歷明清都沿用不改。

（甲）就人種上去考查暹羅民族——所謂 Tais 者，元代曾譯爲「歹人。」現代的一般人常識低落，不知道運用舊時的原名，而別立新譯，叫做「泰族，」「泰國，」實在愚妄而不合歷史事實，政府應該釐定名實，恢復原名爲「歹。」此「歹族，」若尋根溯源，個人的意見，實在又卽爲中國古代「爨族」的同聲異譯。這證據是很充分的：

（1）人種學家一致公認，凡暹羅人 Tais 老撾人 Laos 傑仁人 Karens 撣人 Shans 皆出於中國之白爨族，White Lolo 最早生息於中國之湖南，其後逐漸向西南移殖，蔓延於廣西貴州；再由黔桂而移殖於雲南，更由滇桂而移殖於緬甸及暹羅之北部。此「爨族」卽「歹族」同聲異譯的證據一。（參考 A. Little: The Far East）

（2）人種學家又以爲今雲南境內，「歹族」與「漢族」相雜居。廣西境內深僻之山中，尚有純粹之「歹人，」其語言與現代的暹羅語同一根系。按今雲南廣西境內我人所知，只有「爨族，」別無「歹族，」因「歹」卽「爨」也。此「歹」音卽從「爨」音變出的證據二。

（3）雲南的爨族是有名的，自晉至唐，都是爨族爲君。東晉則爲爨寳子，（今有爨寳子碑傳世。）劉宋則爲爨龍顏，（今有爨龍顏碑出土。）梁時則爲爨瓚，隋時則爲爨震翫，唐以後則爲爨弘達，爨歸王，爨守隅等。（見新唐書卷二百二十二下）至守隅始爲南詔所滅。但雲南古時卽名爲「爨，」直至元時猶然。故馬哥保羅遊記名雲南省爲 Caradjang（哈喇章，）哈喇在蒙文爲「黑，」章卽爨之音譌，Caradjang 卽黑爨也。

（4）唐時在雲南建立之南詔國，卽爲「歹族」——亦卽「爨族」——最先所建立之國家。暹羅人至今認南詔爲其祖國，這不是冒認的。在現代暹羅文中，Chao 之語義爲「王。」而新唐書南詔傳亦云：『南詔，烏蠻（黑爨）別種也。夷語「王」爲「詔……」』這方言歷千年而不變，可爲「南詔」確爲暹羅祖國之鐵證。

（5）不但古之南詔，今之暹羅，都爲歹族所建立之國家，明清之際在暹羅北部之南掌國 Lantsan 亦爲歹族中之老撾人 Laos 所建立之國家。南掌 Lantsan 之「掌」——tsan 音，仍與「爨」音有關。

（6）最後從聲音學的原理上講，錢大昕的偉大發明，古無「舌上音」只有「舌頭音」的定律，列舉例證至百餘條之多，（見十駕齋養新錄。）現在已得中外語言學家一致的承認。

運用這條「錢大昕定律，」則「暹」字古音正讀做「歹。」讀做 djang 音，乃元代的事。（元代為中國語音變化的一大關鍵。）古無「舌上音」只有「舌頭音，」則必讀為 dan 或 Tan 或 Tai 一類之音，此「歹族」之名所由來也。

由上述種種例解，就很明白的獲得一個結論，即「泰國，」「歹族，」即為中華民族中的「暹族，」逐漸南移者。其祖宗的血地則在湖南。其經過的史程如下：湖南—→貴州—→雲南（南詔）—→老撾（南掌）—→暹斛—→暹。（Siam or Tailand）

（乙）就近代史上去考查，更令我們極度的興奮！因為暹羅現在的王朝，截止今日為止的王朝，都還是我們廣東人所建立的。梁任公先生在四十年前作中國殖民八大偉人傳，已經表彰暹羅現任王朝的始祖粵人鄭昭的偉勛；可惜尚語焉不詳。現在吾們可詳細明白了，鄭昭——「昭」Chao 字的暹羅意義是「王。」「鄭王，」他並不名昭，他姓鄭名信，廣東省潮州府澄海縣人。鄭王之父名「鄭鏞，」一客寓暹羅而生鄭信，乾隆三十一年（一七六六）緬甸王莽紀覺滅亡暹羅阿踰陀朝，Ayuthia 鄭王舉義兵於復國運動，輾轉苦戰，卒能完全驅逐外寇於國境之外，統一暹羅，復興暹羅，得暹民熱烈的擁戴而創立今王朝於盤谷。後雖因無子，傳其位於女壻鄭華，蓋以南洋土俗，傳女壻與傳子固無別也。例如緬甸王 Thibow，亦係前王之女壻而非其子也。今王朝之第三王鄭福，乃鄭王之外孫也。目前為今王朝之第九王，名 Anada，實為鄭王（信）之六世孫。（即位於民國二十四年，現年十七歲。）

從鄭王建設今暹羅王國後，屢屢上表於北京的中央，表示對祖國的忠誠，並願意為祖國效征伐之勞役，極為中央所嘉許，其子壻鄭華，孫鄭福以下，並恭謹臣事中國不衰。現在此潮州人所建立的國家，已有一百七十五年的歷史了。（一七六七——一九四二。）

若以商店之例推之，中華民國為「老店，」則泰國乃「分店」也。目前的王朝既為我僑胞流血所創建，其關係較之英帝，自治領之加拿大，澳洲等深切多矣。今王安乃達 Anada 既為我粵籍僑胞，我人自有援救與保護僑胞之責任，不幸已為權奸鑾披汶之傀儡，因而淪於暴敵之魔掌，驅暴敵而誅權奸，我人不容忽視當前之義務！

（丙）並且我　國父孫中山先生，嘗在南洋奔走革命的時期，暹羅政府中的高級人員，曾親告我　國父：極願中國革命的成功，將來中國强盛之時，暹羅願意回復到祖國的懷抱而為中國的一省。這種忠誠而合理的請求，我們只有無條件誠懇的接受。

（丁）關於暹羅，現在也可以得到一種綜合的結論：

（1）暹羅的人種，所謂「泰族」或「歹族，」即為中國之一暹族，」乃自揚子江南岸逐漸向西南移殖者。

（2）今日暹羅之王朝，為潮州澄海縣人鄭氏華僑經血戰後所創立。今王安乃達，實為我粵籍僑胞。

（3）暹羅政府曾有自願把自治領地位加入祖國聯邦的請求。

歸納爲一句結論，則：

『暹羅乃中華民族血肉所創建的分國。』

緬甸

緬甸的名稱大概也形成於元後，元史外夷傳下（卷二百十）尙只稱「緬」，後來又包括「驃甸」的名稱而合併稱爲「緬甸」。

（甲）從緬甸整個系統的歷史上去考察，緬甸全部的歷史，通常多分爲下列各王朝：

蒲甘朝（Pagan Dynasty）（？—一二八九）
阿瓦朝（Ava Dynasty）（一二八七—一五五五）
白古朝（Pegu Dynasty）（一二八七—一五三九）
東吁朝（Toungoo Dynasty）（一五三一—一七八二）
木梳部朝（Moksobo Dynasty）（一七五二—一八八六）

但爲尊重信實起見，緬史當自東吁朝以後，始有正確可信的史獻。據英國 G. E. Harvey 氏之名著 History of Burma 一書所敍述（按此書單刊本作者未見，但此書實已分篇分章轉載於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一書之中，作者所據即爲劍橋大學印度史分裁本）。東吁朝之始祖名 Tabin-Shwehti，（見劍橋印度史 Vol. III, pp. 547—558，又 Vol. IV pp. 480—501）此人已爲我在中國正史內找出，乃即明史雲南土司列傳（卷三百十五）內之緬中宣慰司卜氏及緬甸宣慰司莽氏之一「莽瑞體」也。Shwehti 之音正爲「瑞體」，時代及地方之名，二者又皆若合符節。據明史雲南土司傳之正確記告，瑞體實中國之雲南人，其祖宗之世系表如下：

（1）卜剌浪——（2）那羅塔——（3）新加斯——（4）馬哈省
（緬中司）
　　└馬者速
　　　　　　　　　（3）新加斯┬（5）以速剌
　　　　　　　　　　　　　　└……（6）莽德剌……莽紀歲——莽瑞體
　　　　　　　　　　　　　　　　（緬甸司）

可以證明中英兩方面史材的記載，竟不謀而全合，報告我儕緬甸二百五十餘年的東吁王朝，仍爲中國雲南人所創立也。

（乙）從人種學的立場去觀察緬甸民族現在的人種學家，大致都承認緬甸民族與中華民族中之藏族爲近支，無論從人種，語言，習俗文化各方面講，「藏」「緬」兩民族均屬同系，故特定 Tibeto-Burmese 之名以稱之。而此種 Tibeto-Burmese 之祖宗，又爲

中國西南夷系中，漢代之「哀牢夷」，唐代之「麽些蠻」乃起源於今四川雲南一帶，逐漸南移經雲南而入緬甸者。（今華西大學文化研究所主任聞宥教授，實為西南夷民族及語言學的權威專家。此節可參考聞教授所著「哀牢夷與南詔」一文。）所以，實在溯源說來，緬甸民族乃為中華民族的延長，很古很古即已如此，並非從東吁王朝始祖莽瑞體建國才開始。

（丙）從緬甸與中國政治關係上講：自從阿瓦朝君主Athinhkaya（按此人在元史外夷傳下之譯名為「阿迪提牙」「提」字顯然係「揭」字之誤，「阿迪揭牙」正為Athinhkaya之對音。）於至正二十四年（一二八七）臣服於元世祖以後，其後繼之君若Yazathinkyan（元史外夷傳作「阿散哥也」）若Thihathu（元史外夷傳作「不速速古台」）皆恭敬臣服中朝不貳。東吁朝，木梳部朝，皆為中國恭敬之藩屬。（乾隆三十二年孟駁Maung-Upa-Raya雖一度抗命，然旋即順服。）直至木梳部朝的最後君主錫保Thibow（1878—1886）於清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為英人所廢滅時為止。故從政治系統上講，緬甸做中國忠誠的自治領者，從阿瓦朝的開始至木梳部朝的終了（一二八七—一八八六）整整有六百年之久。（在無確實信史的記載以前，如驃國之臣服於大唐，還不計算在內。）

（丁）關於緬甸，現在也很自然地可以獲得一種綜合的結論，如下：

（1）緬甸的民族為漢「哀牢夷」唐「麽些蠻」後裔的「僰緬族」Tibeto-Eurmese實為中華民族西南線的延長。

（2）緬甸近代史上王朝的建立者，實為中國的雲南人。中英兩方面正史的記載密合，足徵其確實。

（3）自緬甸有正確信史記載以來，恭謹地為中國忠實的自治領者，已一貫相承有六百年之歷史。

歸納為一句結論，則：

「緬甸乃中華民族遷徙與開拓的延長。」

總結

最後我們應該根據上列的綜合結論很嚴肅地昭告於我全國的同胞，共同奮勵，認清我們努力的對象，以達到我們合理的目標：

「安南，為中華民國純粹而基本的內地。」所以，

應該立刻無條件的全部收回。

「暹羅，為中華民族血肉所創建的分國。」所以，

應該同意其由自治領加入聯邦。

「緬甸，為中國國民遷徙與開拓的延長。」所以

應該加緊其與母國的連繫。

國史上之戰鬥觀

——從國史上證明戰鬥至上爲歷史的眞理——

繆鳳林

抗戰至今，已逾四載，賴我將士之忠勇搏鬥，國族精神，愈益淬厲。反觀歐戰，僅再閱寒暑，諸國之不能戰鬥與戰鬥力不充，或戰鬥意志不能貫徹終始者，若降若敗，及被夷滅者，歐亞合計數逾二十。英俄若德，以皆能戰鬥故，爭殺之烈，遂呈空前之偉觀，雖未來勝負不知誰屬，然觀茲近事，亦足徵國族與亡，以全體性之戰鬥力與戰鬥意志爲最要。自餘思想行動，主義理論，其價值高下，乃至應否存在，悉當視其對於國族全體性之戰鬥力，乃至戰鬥意志裨益之大小，及有無裨益爲準則矣。余惟人類之可貴，莫大於善用過去之經驗，歷史之紀載，尤爲人類過去之經驗之總匯，一時代之事實，苟爲恆久的眞理，必可於史冊紀載中得其佐證，亦惟史冊上能證明的眞理，斯應爲吾人思慮言動之南針。間嘗稽諸國史，則知戰鬥至上，實爲歷史的眞理，全部史乘，悉可爲此眞理作註解，爰本諸載籍，草爲是篇。

（一）吾民族國家之成立由於戰鬥

人類之尚戰鬥，蓋隨有生以俱來，生而有食，食不能無所取，值猛獸與他人則有爭，爭取之精，初則徒手，智識漸啓，則相競以器。近世發見太古人類之遺存，以石製之兵器爲最普遍，品類亦最繁，亦可想見初民之習戰鬥矣。即自生齒日繁，而地方發入者日蹙，爭鬥乃日趨劇烈，僅恃個人之力之斷不足以取勝，而集合多數人之力量，乃足以各達一己生存之鵠的也，則聚而爲氏族，合而爲部落，各據一方，互爭雄長，強陵弱，大吞小，不知經若干之歲月，始由諸部族併合而爲國家。善夫呂覽之言曰，「兵所自來者久矣，遞興遞廢，勝者爲長，長則猶不足治之，故立君，君又不足以治之，故立天子，天子之立也出於君，君之立也出於長，長之立也出於爭。」（呂氏春秋蕩兵篇）吾漢族生息東亞，其習戎兵，尚武事，皆遠在有史以前，觀吾遠祖新石器時代之遺骸與石製兵器，晚近考古採掘者，時有發見，可爲明證。而民族國家之正式成立，實始於黃帝之世，其關鍵則爲戰鬥。據史記五帝本紀所載，黃帝世之戰鬥，大致分爲三階段，其一，爲平定互相侵暴之諸部，其二，爲禽殺蚩尤，其三，爲四征不庭。論史者每謂漢族之永據中土，基於帝之禽殺蚩尤，若涿鹿之戰，黃帝失敗，五千年來泰東史事，將全改觀，是則然矣。然觀史稱蚩尤禽殺之後，「天下有不順者，黃帝從而征之，平者去之，披山通道，未嘗寧居，東至於海，登丸山及岱宗，西至於空桐，登雞頭，南至於江，登熊湘，北逐葷粥，合符釜山，而邑於涿鹿之阿，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爲營衛，」則第三階段之四出征伐，其任務之艱鉅，尤遠駕禽殺蚩尤之上。綜帝之一生，可謂以戰鬥爲生活，漢族亦因帝

一生之戰鬥，始建立以黃河，淮，漢，長江流域爲國境之大國。其曰「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爲營衞，」不啻言吾民族國家之誕生，實隨戰鬥以俱來，而吾國族亦長成發展於戰鬥中也。又據世本所紀，當時羲和，容成，倉頡，沮誦，隸首，伶倫等聖哲紛紛並出，發明制作，自曆律文書，圖畫算數，宮室衣裳，以至舟車弓矢，冕履杵臼，生人所需，粲然大備，以文物論，亦爲太古極盛之世。蓋帝旣以武力禁暴定功，安民和衆，刑政斯具，綱紀大張，諸聖始得各效其能，異乎前之「未有刑政之時，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虧害，至有餘力不能以相勞，腐朽餘財不以相分，隱匿良道不以相教。」（墨子尚同上語）則帝時文物之盛，亦以武力爲之基也。傳曰，「兵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聖人以興，」其我黃帝之謂乎。

（二）唐虞三代之興盛由於戰鬥

黃帝而後，五帝以顓頊最爲傑出，平黎族之亂，併江漢以南，勳業炳然。至堯舜及禹，皆以文德著稱，且君位遞繼，以禪讓不以征誅，似無若何武力可言矣。然觀諸書所載，堯則戰於丹水之浦以服南蠻（呂氏春秋召類篇）舜則南征三苗，（淮南修務訓）竄三苗於三危，分北三苗，（書堯典）禹復躬率有衆征三苗而滅之，（墨子兼愛下與史記吳起傳）蓋自黃帝禽殺蚩尤，黎族餘裔猶與吾漢族時起鬥爭，亘數百年而未有已，故繼帝而君臨中夏者自顓頊以下，皆以與黎族戰鬥爲一大業。雖唐虞之盛，而征伐不息，至伯禹南征洞庭彭蠡之間，皆王跡之所經，無舊種人之歷史，吾漢族亦自是再度完成其合諸小民族爲一大民族之使命矣。抑墨子節葬篇有言「昔者堯北教乎北狄，道死，葬蛩山之陰，舜西教乎七戎，道死，葬南巳之市，禹東教乎九夷，道死，葬會稽之山。」所謂教，卽征伐不庭，以武力推廣文教之謂，蓋終堯舜伯禹之世，殆無不在戰鬥階段中，雖其艱苦憤悱，史不盡傳，然勤勤懇懇，直至死而後已，其戰鬥之精神爲何如乎。自後夏世名王首推啓與少康，啓則大戰於甘，滅有扈氏，天下咸朝，少康則滅過滅戈，克復禹績。及夏之衰，湯以諸侯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率兵伐夏，桀走鳴條，而商以興。商之中葉，每以諸侯之叛服爲盛衰，而諸侯之叛服，則又視王朝兵力之強弱，詩稱武丁「撻彼殷武，奮伐荊楚，冞入其阻，裒荊之旅，有截其所，湯孫之緒，」商之列王，惟武丁爲能繼武湯，故廟號高宗，商頌五篇，頌武丁者居其二，（玄鳥與殷武）易旣濟，未濟爻辭，亦兩美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之事焉。周至太王之世，卽著翦商之志，至王季伐諸戎，疆土日大，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及武王觀兵，遂一舉而克商。論史者每謂西周之治以文爲主，然夷考其實，周之尚武，實逾夏商。甲骨卜辭記商人殺敵以二千六百五十六人爲最多，逸周書世俘篇則稱「武王遂征四方，凡憝國九十有九國，馘磿億有萬七千七百七十有九，俘人三億萬有二百三十，凡服國六百五十有二，」小盂鼎紀成王時伐鬼方，俘人亦至一萬三千餘，（嘼首折與馘耳截之數，已磨滅不可知。）一也。周之盛德，首推文王周公，然尚書大傳言「文王受命，

一年斷虞芮之質，二年伐于，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畎夷，五年伐耆，六年伐崇。」周之強大，實基於文王之兼併諸國，當時大邦，亦咸畏文王之力。周公既輔武王，誅紂滅商，及武庚之叛，周公復東征三年，以武力戡定東土。其後教成王立政，則曰，「其克詰爾戎兵，以陟禹之迹，方行天下，至於海表，罔有不服，以覲文王之耿光，以揚武王之大烈，」二也。宣王為周室中興令主，而其功惟在外攘戎狄，周詩備詠其事，如出車勞南仲平玁狁歸也，六月，美宣王北伐玁狁也，采芑，美宣王命方叔南征也，韓奕，美宣王命韓侯為北國伯而北國服也。江漢，美宣王命召穆公平淮夷也，常武，美宣王平徐戎也，以及車攻，吉日諸詩之美宣王田獵車徒，虢季子伯盤銘文之美宣王平伐玁狁，皆來謳歌武功，蔑有高於此者，三也。惜宣王晚年，西戎已深入周之腹心，五敗王師，王雖起爪牙之士，料民於太原，終不能克。幽王承之，纔十有一年，鎬京亡於犬戎，宗周之典章文物，亦隨以蕩然無存，其後秦人居周舊地，而開化轉晚於諸夏焉。

（三）春秋戰國時代之發展由於戰鬥

周自平王東遷於雒，號曰東周，東周之世，復分為春秋，戰國兩時代。治國史者，以不論就國家版圖言，就民族智力言，就政治文化言，就社會經濟言，此兩時代備極發展之能事，特名之曰發展時代。然其發展之關鍵則為戰鬥。周制之變也，首在列國之封域，周初千八百國，春秋世見於經傳者，僅百數十國，厲宣以降，諸侯之互相吞噬，蓋已久矣。然至春秋世，各國力攻相併，始可考見，而齊，晉，秦，楚，吳，越，滅國尤多，是皆春秋之霸諸侯也。蓋自東周之初，戎夷交侵，諸夏阽危，賴列侯之強大者，矯激奮起，北斥南征，以尊王攘夷為名，而憑恃武力，兼併夷狄外，復朘弱小，厚自封殖，卒之自諸霸國外，列侯耗盡，而諸夏亦免於左衽。自非偉之世，齊桓稱霸，晉文繼之，世霸北方，秦楚亦隨國勢之強大，肆吞併，稱霸王，而努力自化於華夏，吳越復遞繼而興，由是四裔列侯，多為諸大國所滅，而吾國版圖與文化，不特漸推漸廣，且漸自北而東南。戰國七雄並峙，拓殖境土，又遠過於春秋，如楚則自江西湖南，遠及巴，蜀，黔，滇。韓，魏滅伊，洛，陰戎。秦併巴，蜀，滅義渠，置隴西，北地，上郡。趙破林胡，樓煩，置雲中雁門代郡。燕卻東胡，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秦世西北至東北諸邊境，皆其時諸國所開置。然非封建諸侯，經數百年之搏噬，併合而為此數大國，養成強大之戰鬥力，要未足以致此。蓋列國之兼併，影響於國史疆域之擴張者深矣。抑自周之諸侯，進而為強大之列邦，其國家之組織，社會之狀況，胥因之而變易，物質經濟之發達，學術文明之演進，亦無一不呈空前之偉觀，而軍制之改革，實為一切變動之總根源。周制，天子六軍，諸侯大者三軍，次者二軍，小者一軍，軍萬二千五百人。春秋時，諸大國競擴充兵額。齊桓之霸，首在變更軍制，作內政而寓軍令。晉則文公立被廬之法，作五軍以禦狄，其後叔向至言「寡君有甲車四千乘在，雖以無道行之，必可畏也。」秦，晉，吳，越，亦皆務訓民蒐兵，修習戰備，都計二百四十二年中，列國兵爭見

於經傳者，二百有餘。故隗囂有「左氏直相斫書耳」之言，然諸國政治設施之日趨完備，農工經濟之日益繁衍，及以人民智力體力之進步，學說思想之繁興等，亦在在與戰爭互爲因果。降至戰國，爭鬥益烈，列國亦競以衆勝。蘇秦，張儀游說諸侯，略稱諸國之兵，燕趙韓魏齊皆帶甲數十萬，楚，秦則百餘萬，而秦自孝公用衞鞅變法，興本業，獎戰功，使民內急耕織之業以富國，外重戰伐之賞以勸戎士，悉置全國人民於整個戰鬥體系之下，而以軍法部勒之。荀子議兵篇曰，「秦人，其生民也陿阸，其使民也酷烈，刼之以勢，隱之以阸，忸之以慶賞，鰌之以刑罰，使天下之民所以要利於上者，非鬥無由也，阸而用之，得而後功之，功賞相長也，五甲首而隸五家，是最爲衆強，長久多地以正，故四世有勝，非幸也，數也。」及始皇出，遂「振長策而御宇內，吞二周而亡諸侯。」吾人讀白起王翦之戰史，當日兵禍之慘烈，亦云至矣。然列國並峙之局，非戰爭固不能合而爲一。蓋吾民族在春秋，戰國時代之發展，以至秦人完成一統之大業，悉以戰鬥爲之基也。

（四）秦漢之強大由於戰鬥

始皇既一中國，威震四海，南取百越之地，以爲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俛首係頸，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築長城而守藩籬，卻匈奴七百餘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馬，士不敢彎弓而報怨，及其既沒，餘威猶震於殊俗。胡亥失政，豪傑起而亡秦，繼以楚，漢之戰，前後八年，中國罷於兵革，匈奴冒頓單于因得以其間盡服從北夷，而南與諸夏爲敵國。匈奴者，「上氣力，下服役，以馬上戰鬥爲國，有威名於百蠻，」「天性忿鷙，形容魁健，負力怙氣，難化以善，易隸以惡，其強難詘，其和難得，」（漢書匈奴傳）蓋純然一戰鬥民族也。加以「無城郭之居，委積之守，遷徙鳥舉，難得而制，從之如搏影，」漢初雖與之約結和親，賂遺單于，而匈奴數背約束，邊境屢被其害。至孝武世，遂大興師數十萬，使衞青霍去病操兵，前後十餘年，於是浮西河，絕大幕，破窴顏，襲王庭，窮極其地，追奔逐北，封狼居胥山，禪於姑衍，以臨翰海，虜名王貴人以百數。後日楊雄論其事曰，「且夫前世豈樂傾無量之費，役無罪之人，快心於狼望之北哉，以爲不壹勞者不久佚，不暫費者不永寧，是以忍百萬之師以摧餓虎之喙，運府庫之財，塡盧山之壑而不悔也。」（漢書匈奴傳）可謂深識孝武之用心矣。然漢胡對敵，漢卒勝而胡卒敗，實漢兵之戰鬥力優越使然。孝文世，鼂錯嘗比較中國匈奴之優劣，謂匈奴之長技三，中國之長技五。「上下山阪，出入溪澗，中國之馬弗與也，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中國之騎弗與也，風雨罷勞，飢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夫平原易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疏及遠，則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堅甲利刃，長短相雜，遊弩往來，什伍俱前，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騶發，矢道同的，則匈奴之革笥木薦弗能支也。下馬地鬥，劍戟相接，去就相薄，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漢書本傳）漢廷出塞遠征之壯士，又多取諸天水，隴西，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等六郡良家子，六郡者，地當雍州，迫

近戎狄，自秦以還，卽高上氣力，以射獵爲先。（秦風，無衣，車轔，四載，小戎之篇，皆言車馬田狩征伐之事。）司馬相如所謂「邊郡之士，聞烽舉燧燔，皆攝弓而馳，荷兵而走，流汗相屬，惟恐居後，觸白刃，冒流矢，議不反顧，計不旋踵，人懷怒心，如報私仇，急國家之難，而樂盡人臣之道一者。（漢書本傳）其戰鬥精神與能力，較匈奴尤過之，故其所獲勝利，絕非倖致。抑孝武不獨北破匈奴也，又嘗拔兩越之旗，艾朝鮮之旃，屠大宛之城，蹈烏桓之壘，近不過旬月之役，遠不離二時之勞，固已犂其庭，掃其閭，郡縣而置之，雲徹席卷，後無餘災，是固諸國不及匈奴之彊，亦足徵漢族之威武矣。昭宣之世，匈奴內亂，宣帝權時施宜，覆以威德，然後單于稽首臣服，遣子入侍，三世稱藩，賓於漢庭，匈奴遂降爲屬國，受漢保護。而漢使立功西域者，自傅介子，段會宗，常惠，甘延壽，陳湯，馮奉世，下及東漢班超，班勇父子等，或以單車使者斬名王，定屬國於萬里之外，或用便宜調發屬國兵，以定數國十數國之亂，其事尤奇於近世歐人之征略東方諸國。陳湯謂西胡「兵刃朴鈍，弓弩不利，胡兵五而當漢兵一，今頗得漢巧，然猶三而當一，」（漢書本傳）蓋其戰鬥力更遠不足與漢人敵矣。抑余稽之史冊，名將李陵嘗將丹陽楚人五千人，出征絕域，抑匈奴數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有餘日，所殺過當，虜救死扶傷不給，是漢人之勇武，實不僅邊郡之士爲然。卽一般文人學士，如蜀人司馬相如，會稽郡人嚴助，朱買臣等，亦皆兼有武功。自衞鞅相孝公，立爵二十等，非有軍功者，不得受爵，漢亦因之，自王子外戚恩澤外，非有功者，不得封侯，明其時武功爲獨重矣。綜秦，漢兩代，斥地遠境，所闢疆土，視昔時幾至一倍，「秦」—「漢」—雖封國舊名，然古代亞洲東方各國及希臘羅馬，多稱中國爲秦國，晉唐高僧紀行書中，又皆稱其本國爲漢土，漢族之名，亦至今不替，秦漢之強大與其在國史上之地位如是，皆當時人民尚戰鬥與能戰鬥有以致之也。

（五）兩晉南北朝時代北方諸族之強大由於戰鬥

兩晉南北朝時代，爲中古漢族式微北族強大之世，亦北族戰鬥力強盛漢族戰鬥力衰退之秋也。漢世對外政策，既施撫懷之功，復用吸收之策，北族歸化請降者，多於邊郡特設屬國以處之，下及魏晉，諸胡入徙入降，與漢族雜居邊郡，乃至畿服者，實繁有徒。當其始，諸胡勢既輕弱，漢族又力能控制，故頗相安無事，及歷年既久，蕃育衆盛，部族日滋，邊民又因兵禍，死亡遷徙者衆，漢胡雜居之地，至晉初遂有反客爲主之勢。自惠帝昏庸，內則賈后八王，骨肉相殘，外則州郡空虛，寇盜蜂起，政治社會，士流習俗，尤極腐敗，匈奴劉淵乘之，永興元年，首據離石稱漢，羯與鮮卑氐羌，相擬而起，晉臣或阻兵遐遠，接武效尤，提封天下，十喪其八，莫不龍旌帝服，建社開枋，或纂通都之鄉，或擁數州之地，雄圖內卷，師旅外并，窮兵凶于勝負，盡人命於鋒鏑，其爲僭國者一百三十六載，史所謂五胡之亂也。懷帝永嘉五年，石勒之追晉兵也，及於苦縣寧平城，縱輕騎圍射，晉將士十餘萬人相踐如山，無一人得免者，呼延晏將兵寇洛陽，晉兵前後十二敗，死者三萬餘人，遂破洛陽，虜懷

帝，士民死者又三萬餘人，其被驅略轉徙者，猶不可勝計。及愍帝建興四年，劉曜圍長安，長安居民人相食，帝肉袒銜璧輿櫬出降，因戰鬥力不敵與戰鬥意志之消失，漢民遂被屠如羊豕，不獨晉帝青衣行酒，其恥辱爲前史所未有也。元帝嗣興江左，迴首中原，力不能救，劉琨以北，大抵棄之，中興名臣，雖以王導之戮力王室，陶侃之致力中原，亦惟以安厚鎮物，或宏總上流而已。然自北方各族，相攻相吞，旋起旋滅，夏夷俱斃。東晉休養生息，國力漸充，庾亮，庾冰，褚裒，殷浩之徒，時圖興復中原，惜皆行而無功。至桓溫出，始率師滅蜀，伐秦，敗苻生於藍田，及伐燕，敗於枋頭，前功盡隳。苻堅既一北方，復大興戎卒以犯晉，賴謝玄謝石，劉牢之等將北府精兵（在鎮江北固山下所練之兵）敗之於淝水，於是北方諸國，紛紛並起，劉裕（亦出身北府兵）東滅南燕，西克洛陽長安，滅後秦，執姚泓送建康，斬之，船山王氏言「永嘉以降，僅延中國生人之氣者，惟劉氏耳。」（讀通鑑論）自裕篡晉爲宋，北方諸國亦次第并合於鮮卑之拓拔魏，遂成南北朝對峙之局。戰爭雖互有勝負，形勢常北強而南弱。南朝當宋初與魏以河爲界，自後河南，淮北，乃至淮南，江北之地，漸次折入於北，至陳世竟退江以爲界。蓋南朝篡弑相尋，變亂時起，民力物資，多耗於內亂，謀臣將帥，多自相賊殺而北族驍雄勁悍，自拓跋氏統一北方，並氐戎落，衆力兼倍，兼代馬[illegible]，出自冀北，我徒彼騎，走不逐飛，故南朝卒非北朝敵也。至兵禍最慘者，首推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八年之役，時拓拔燾大舉寇宋，宋亦出師北伐，軍旅大起，宋初發各州三五民丁，繼則丹陽統內，盡戶發丁，王公以下子弟皆從，而連戰皆敗，魏人凡破南兗，徐，兗，豫，青，冀六州，殺掠不可勝計，丁壯者即斬截，嬰兒貫於槊上，盤舞以爲戲，因阻於大江，不能渡而還，所過郡縣，赤地無餘。梁沈約宋書論其事曰「貍伐（燾字）連騎百萬，南向而斥神華，胡旆映江，穹帳遵渚，京邑荷擔，士女喧惶，天子內鎮羣心，外御羣寇，役竭民徭，費殫府實，舉天下以攘之，而力猶未足也。既而虜縱歸師，殲累邦邑，剪我淮州，俘我江縣，喋喋黔首，跼高天，蹐厚地，而無所控告，強者爲轉屍，弱者爲繫虜，自江淮至於淸濟，戶口數十萬，自免湖澤者，百不一焉。村井空荒，無復鳴雞吠犬，時歲維暮春，桑麥始茂，故老遺氓，還號舊落，桓山之響，未足稱哀。六州蕩然，無復餘蔓殘構，至於乳燕赴時，銜泥靡託，一枝之間，連窠十數，春雨裁至，增巢已傾。」（索虜傳）吾人今日讀之猶有餘恫矣。梁[illegible]魏人各竭其國力以爭沿淮之地，及魏分東西，東魏侯景初以河南降梁，繼以兵渡江，陷建康，史稱「時百姓流亡，相與入山谷江湖，采草根木葉菱芡而食之，所在皆盡，死者蔽野，富室無食，皆鳥面鵠形，衣羅綺，懷珠玉，俯伏牀帷，待命聽終，千里絕煙，人迹罕見，白骨成聚，如邱隴焉。」（通鑑卷一六三）顏之推家訓則曰「梁世士大夫皆尚褒衣博帶，大冠高履，出則車輿，入則扶持，郊郭之內，無乘馬者。及侯景之亂，膚脆骨柔，不堪行步，體羸氣弱，不耐寒暑，坐死倉猝者，往往而然。」（涉務篇）侯景以凶羯小胡，渡江以前，因所將士卒多降於慕容紹宗，景收散卒，僅得步騎

八百人耳。及渡江而南，因梁人以攻梁境，諸不堪戰鬥者，至捨一死外無他途，吁，可傷已。

（六）隋唐之隆盛由於戰鬥

漢族自太古經春秋，戰國之競爭，至秦漢而長育完成。經歷若干年，已呈老大之衆，兩晉南北朝之世，北方諸族，初則以驍雄勁悍之種性，入據中土；繼則以同化於華夏，不能自保其故俗而日趨衰弱。而北方之漢族，與諸族混合，一變永嘉以來之習氣，再造其新生命。卒代北朝而有天下，其關鍵則於戰鬥。東西魏分立時，高歡宇文泰悉山東關西之衆以爭河，洛，汾，晉之間，無歲無戰爭，其戰鬥之劇烈，較諸永嘉以來南北之戰爭，殆遠過之。宇文爲鮮卑大姓，高氏亦累世習於北俗，其鬥爭固以鮮卑族爲主體，然其所率領之鬥士，實有不少漢人在內也，泰又嘗取周代寓兵於農之制，籍民之有才力者爲兵，蠲租調，而刺史以農隙教之，合爲百府，每府一郎將主之，是爲府兵制之權輿。而漢民之有財力者，皆取得正式之軍籍，受軍士之教育矣。隋書食貨志又言，「北周武帝建德二年，改軍士爲侍官，募百姓充之，除其縣籍，是後夏人半爲兵矣。」自西魏，北周行府兵制，以漢人爲兵，而東吞高氏，南併江陵。楊堅因其成勢，篡周爲隋，九年滅陳，不特中原神器，復歸漢族，南北亦合而爲一。至唐李氏，遂纂漢業，觀隋都長安，置十二衞以分統諸府之兵。唐則天下十道，置府六百三十四，（凡府三等，兵千二百人爲上，千人爲中，八百人爲下。）而關內道之舊爲西魏，北周地者，獨有府二百六十有一，亦可見隋唐之戰鬥員，其訓練成式，固自魏周啓之，而區宇一統，國基大定，其成就亦遠非魏周所可企及。自齊周以還，突厥世雄北邊，隋文帝煬帝世，雖僅能撫柔之，然稱臣納貢，不敢爲中國患。煬帝又南平林邑，招赤土，西破吐谷渾，闢地數千里，招降西域，入朝者三十餘國，惟高麗之伐，累出師皆未竟全功，羣盜乘之，隋且因是亂亡。然當其盛時，隋之聲威亦幾幾乎與漢比隆矣。唐初承隋季亂離之後，戶口凋零，城邑蕭條，遠非有隋之比。會突厥頡利可汗立，頻歲入寇，殘敗我雲代，搖蕩我太原，肆掠於涇陽，飲馬於渭汭，猖獗甚於漢世之匈奴。賴太宗英武，即位四年，命將遣師，一舉而擒之，西至君長請上號爲天可汗，於是唐之君主，不僅爲中國之天子，兼爲塞外諸族西域各國共戴之天帝。聲威所及，絕域四裔，東自日本流鬼，西自波斯拂菻，南至盤盤訶陵，咸遣使貢獻，有弗率者，皆利兵移之，蹶其牙犂其庭而後已。貞觀二十年北荒鐵勒諸部之平也，帝幸靈州，諸部所遣使踵及帝行在，凡數千人，上言天至尊爲可汗，世世以奴事，死不恨。諸姓有來朝者，帝勞曰，「爾來，若鼠得穴，魚得泉，我爲爾深廣之。」又曰，「我在天下四夷，有不安，安之，不樂，樂之，如驥尾受蒼蠅，可使日千里也。」史載「貞觀十八年，太宗對羣臣曰，朕今征高麗，皆取願行者，募十得百，募百得千，其不得從軍者，皆憤嘆鬱邑。十九年，車駕至定州，有不預征名，自願以私裝從軍，動以千計，皆曰，不求縣官勳賞，惟願效死遼東。」（通鑑唐紀十三）唐民之戰鬥意志如是，又何怪太宗之成功，「混元

以降，殊未前聞」乎。高宗襲太宗之餘威，而竟其未竟之緒，太宗世三伐高麗，未能殄其祚，高宗則命蘇定方先擊降百濟，以孤高麗之勢，劉因百濟餘衆，引倭兵拒唐，龍朔三年，唐將劉仁軌遇倭兵於白江口，四戰皆捷，焚其舟四百艘，煙燄灼天，海水皆赤，爲中日戰史中最有榮譽之一事。倭人自是斂迹爾穴處，不敢復問半島事，而轉偸好於唐。總章元年，李勣等遂滅高麗。唐之拓地海東，視漢武時益恢廣矣。自餘西南絕域殊邦，亦多於高宗至玄宗世來庭。開元天寶之際，天下聲教所被之州，三百二十一，羈縻之州八百，尤稱極盛。緣邊戍兵，自唐初陸續建置，玄宗世，邊境共設十節度經略使，式遏四夷，舊書地理志言「大凡鎮兵四十九萬人，戎馬八萬餘匹，每歲經費，衣賜則千二十萬匹段，軍食則百九十萬石，大凡千二百一十萬。」溫公通鑑若異稱「舊紀是歲天下健兒團結彍騎等，揔五十七萬四千七百三十三。」是當時鎮邊兵數，占全國兵額十分之八而強。新書食貨志又稱「是時天下歲入之物，租錢二百餘萬緡，粟千九百八十餘萬斛，庸調絹七百四十萬匹，綿百八十餘萬屯，布千三十五萬餘端。」邊民每歲所用錢綿雖不可攷，而用糧百九十萬石，當歲入粟額之十一，用衣千二十萬匹，數逾歲入絹布之半，有唐盛世馭夷防邊之宏規，概可見矣。

（七）兩宋之世北方諸族之崛興由於戰鬥

五代以降，北方諸族，崛興者四，曰契丹，立國於吾國之東北，傳九世，二百一十九年。曰西夏，立國於吾國之西北，傳十世，百九十年。曰女眞，起自東北，滅遼而與宋平分中夏，傳九世，百二十年。曰蒙古，起自北方，滅夏，金，南宋，入主中國，傳十四世，一百六十三年。宋介其間，初困於契丹，西夏，繼亡於女眞，終滅於蒙古，雖延至十八帝，三百二十年，而衰弱已甚。故自五代迄元末，實爲漢族積衰，北方諸族崛興時代。當時漢族之式微，遠甚於晉隋之際，諸族之強盛，及其毒害中國，亦多烈於劉石，拓拔，宇文，推原其故，亦曰漢族不專習戰鬥，而諸族則尊尚戰鬥而已。夫北族天性勁悍，契丹阿保機，夏元昊，女眞阿骨打，吳乞買，及成吉斯汗以次諸蒙古大汗，又多智勇兼備，故能統率部衆，併合諸種，恢張土宇，建立國家，而勝兵之衆，甲伍之強，尤爲諸族興盛之主要原因。契丹初興，以部族軍爲基本隊伍，凡部人及俘降諸衆勝兵甲者，（十五以上五十以下）即著軍籍，「每正軍一名，馬三匹，打草穀守營鋪家丁各一人」，戎備整完。自餘屬國助軍從征，則爲屬國軍。親王大臣征伐之際，往往各置私甲，以從王事，則爲大首領部族軍。而御帳親軍，爲太祖述律后及太宗德光所置者，合騎五十萬，皆「摘蕃漢精銳，選天下精甲」。宮衞騎兵，合十萬餘騎。每契丹主「入則居守，出則扈從，葬則因以守陵，有兵事則傳檄而集」。尤「兵甲犀利，教練完習」。至行軍之法，「鼓三伐，不問晝夜，大衆齊發，未遇大敵，不乘戰馬，俟近敵師，乘新羈馬，蹄有餘力，成列不戰，退則乘之，多伏兵，斷糧道，冒夜舉火，上風曳柴，饋餉自費，散而復聚，善戰能寒，此兵之所以強也。」（皆見遼史營衞志及兵衞志）西夏之制，史稱「其民一家號一帳，男年登十

五爲丁，率二丁取正軍一人，每負担（隨軍雜役）一人爲一抄，四丁爲兩抄，餘號空丁，願隸正軍者，得射他丁爲負擔，無則許射正軍之疲弱者爲之，故壯者皆習戰鬥，而得正軍爲多。」「諸軍兵總計五十餘萬，別有擒生十萬，興靈之兵精練者又二萬五千，別副以兵七萬爲資贍。」「用兵多立虛砦，設伏兵包敵，以鐵騎爲前軍，乘善馬，重甲，刺斫不入，用鉤索絞聯，雖死馬上不墜，遇戰，則先出鐵騎突陣，陣亂，則衝擊之，步兵挾騎以進。」（宋史夏國傳）夏兵之衆强如是，故得屢敗宋師，遼金盛時，亦莫敢輕侮焉。金史兵志言「金興，用兵如神，戰勝攻取，無敵當世，曾未十年，遂定大業。原其成功之速，俗本鷙勁，人多沉雄。兄弟子姪，才皆良將，部落保伍，技皆銳兵，加之地狹産薄，無事苦耕，可給衣食，有事苦戰，可致俘獲，勞其筋骨以能寒暑，徵良調遣，事同一家，是故將勇而志一，兵精而力齊，一旦奮起，變弱爲强，以寡制衆，用是道也。」宇文懋昭大金國志又云「金國凡用師征伐，上自大元帥，中自萬戶，下至百戶，飲酒會食，略不間別，與父子兄弟等，所以上下情通，無閉塞之患。國有大事，適野環坐，畫灰而議，自卑者始，議畢則漫滅之，不聞人聲。軍將大行，會而飲，使人獻策，主帥聽而擇焉。其合者即爲特將，任其事，師還戰勝，又大會，問有功者，隨功高下支賞，舉以示衆，薄則增之。」故女眞初起，天下莫强焉。元史兵志言「元肇基朔漠，兵力雄勁，典兵之官，視兵數之多寡爲爵秩崇卑，長萬夫者爲萬戶，千夫者爲千戶，百夫者爲百戶，軍士則有蒙古軍，（皆蒙人）探馬赤軍，（諸部族人）其法，家有男子十五以上七十以下，無衆寡盡僉爲兵，十人爲一牌，設牌頭，上馬則備戰鬥，下馬則備牧養，孩幼稍長，又籍之，曰漸丁軍。」「諸領兵者，皆直隸大汗，選其中尤忠勇者約萬人，爲大汗「怯薛」番直宿衛，禁軍之中堅也。蒙古騎兵，最稱精銳，蓋其沙漠萬里，牧養蕃息，俗善騎射，兵各伴乘馬三四匹以上，可番替，終日馳騁而不頓，遇急行軍時，飢餐馬乳，渴不得水，則破馬脈而飲其血，如是者能持旬日。行不賫糧，戰不反旆，故能霆轟風飛，所至如摧枯拉朽焉。（見馮承鈞譯本馬可波羅行記第一卷六十九章及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十章）

返觀宋人，則精兵以寡，又時沿朱梁盜賊之陋習，黥之使不得齒於齊民，故鄉黨自好之良，多以執兵爲恥，其願應募者，非遊手無籍之徒，則負罪亡命之輩耳，與諸族之尊兵貴兵，丁壯皆尚戰鬥，用人以戰鬥爲榮者，適相反對。開國之初，因周世宗之成勢，殿前及步騎諸軍，尚多精强，故能削平海內。然太宗滅北漢後，移師伐遼，即大敗於高梁河，脫身走免，及曹彬等再出師而敗，遂不敢復言進取。而契丹益懸師深入爲邊患，仁宗世，號稱治平極盛，而與夏搆兵，屢戰屢北，惟歲賂巨幣，以圖苟安。神宗抱大有爲之志，專任王安石以變法，以富國强兵爲鵠，而沉痼猝難驟起，元豐中李憲等五路伐夏之役，官軍熟羌義保死者六十萬人，史稱帝中夜得報，起椅環行，徹旦不寐，安石時位特進，封荆國公，亦未聞有以慰帝也。至女眞完顏部興，屢破遼師，契丹已垂亡矣，宋與女眞圖議夾攻，冀復故土，而童貫蔡攸等一再攻燕，俱遭敗績，仍乞師

於金以下燕京，遂亡而宋卒受其禍。自是以迄蒙古之興，我華夏廣土衆民徒為北族揚武耀威之資，讀史者所爲鬱邑憤慨不能自已者也。然彼諸族武力雖強極一時，數世而後，因軍政頹弛，種人或漸染文弱，或習於奢縱，昔年勇健質實之風，變革殆盡，卒亦不能抵抗他族之侵陵，身嘗敵人之斧鉞，今自蒙族外，皆澌滅無存者矣。是知欲國族長保其獨立，必賴有恆久強大之武力，宋與諸族往事可永爲吾人殷鑑矣。

（未完）

論自然境界

馮友蘭

所謂自然境界與所謂自然界不同。自然界是客觀世界中底一種情形。自然境界是人生中底一種境界。莊子馬蹄篇說：『夫至德之世，其行塡塡，其視顚顚。當是時也，山无蹊隧，澤無舟梁。萬物羣生，連屬其鄉。禽獸成羣，草木遂長。是故禽獸可係羈而遊，烏鵲之巢可攀援而窺。夫至德之世，同與禽獸居，族與萬物並，惡乎知君子小人哉？同乎无知，其德不離。同乎无欲，是謂素樸。素樸而民性得矣。』在人類的歷史中，是否果有如此底『至德之世』，我們於此不論。所須注意者，即此段所說：『山無蹊隧，澤無舟梁』，『禽獸成羣，草木遂長』等，是自然界。『其行塡塡，其視顚顚』等，是自然境界。有自然境界底人，不一定都是接近自然界底人。不過大多數接近自然界底人，其境界是自然境界。過原始生活底人多是接近自然界底人，所以大多數過原始生活底人，其境界是自然境界。

我們曾說，在自然界中底人，其行爲是順才或順習底。過原始生活底人，其行爲多是如此底。小孩子及愚人，其行爲亦多是如此底。所以小孩子及愚人的境界，亦多是自然境界。因爲過原始生活底人，小孩子及愚人，其境界多是自然境界，所以說自然境界者多舉他們的境界爲例。道家常說黃帝神農時候的人的情形。常說及赤子，嬰兒，愚人等。於說這幾種人的時候，他們所注意者，並不是這幾種人，而是這幾種人於普通情形下所有底境界。

這幾種人，在他們的生活中，『不識天工，安知帝力。』前一句說，他們雖生活於天地間，而不覺解其是生活於天地間。後一句說，他們雖生活於社會中，而不覺解其是生活於社會中。

這幾種人，在他們的生活中，『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我們於第三章中說，『帝之則』可以是天然界的規律，亦可以是社會中人的各種行爲的規律。這些規律，都是一種本然底規律的表現。無論人覺解之或不覺解之，他本來都多少依照這些規律。此所說底本然規律，前人或名之曰道。道是人所本來即多少照着行，而且不得不多少照着行者。所以中庸說：『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凡人可

以照著行，可以不照著行者，一定不是此所說底道。不過人人雖都照著道行，而却非人人對於道都有了解，亦非人人對於行道都有自覺，中庸說：『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此正是此所說意思的一個很好底比喩。

有這一種境界底人，上文所引莊子及古詩，說他們是『無知無欲，』『不識不知。』照字面講，這種說法是錯底。因爲一個人若眞是『無知無欲，』『不識不知，』則他卽完全與一般動物無別。事實上上說底幾種人，亦不是完全地「無知無欲」，『不識不知。』不過在這種說法中，所謂「無知無欲，」「不識不知，」亦不是可以照字面講底。其所謂「無知無欲，」意思是說『少知寡欲，』其所謂『不識不知，』意思是說「不著不察。」上所說底幾種人，『少知寡欲，』『不著不察。』他們的境界有似乎渾沌。

先秦底道家所謂純樸或素樸，有時是說原始社會中底人的生活，有時是說個人的有似乎渾沌底境界。他們要使人返樸還純，抱素守樸，他們說：『素樸而民性得矣。』他們所謂性，卽我們所謂才。人順其才，道家謂之得其性。

先秦底道家贊美渾沌。莊子在宥篇說：『萬物云云，各復其根。各復其根而不知。渾渾沌沌，終身不離，若彼知之，乃是離人。』應帝王說渾沌的死，對於渾沌的死，頗致惋惜。他們贊美素樸，贊美在原始社會中底人，嬰兒及愚人的生活。用我們的話說，他們贊美自然境界，我們可以問：他們爲甚麽贊美自然境界？

有一個可能底回答是：自然境界是可欲底。自然境界是不是可欲底，我們不必討論。我們所須指出者，凡以自然境界爲可欲者，其所說可欲之點，在自然境界底人，並不知之。所以凡以此種境界爲可欲者，都不是有此種境界底人，而是有較高境界者底人。凡以此種境界爲可欲者，必不是在此種境界中者。因其如亦在此種境界中，他亦不能知此種境界是可欲底。

海格爾所說『爲自』與「爲他」的分別，於此正可適用。如一事物有一種性質，而不自覺其有此種性質，則此種性質，對於它，雖是『在自底，』而不是『爲自底，』只是『爲他底。』如一事物有一種性質，不但有此種性質，而且自覺其有此種性質，則其有此種性質，是『在自底』而且『爲自底。』自然境界，如其是可欲底，則此可欲是『爲他底』，而不是「爲自底。」因爲在自然境界中底人，只是順才或順習而行，他並不自覺他的境界是可欲底。我們常說：『亂世人不如太平犬。』此是亂世人所說底話。如在太平時，不但太平犬不知太平是可欲底，卽太平人亦不知太平是可欲底。

或可說：在自然境界中底人，固不知其境界是可欲底，但於此種境界中，他可以有一種樂。莊子在宥篇說：「昔堯之治天下也，使天下欣欣焉人樂其性，是不恬也，昔日桀之治天下也，使民瘁瘁焉人苦其性，是不愉也。」恬愉可以說是一種靜底樂，就社會的情形說，在原

始社會中底人，可以有此種樂。就個人的境界說，在自然境界中底人，可以有此種樂。如其有此種樂，則先秦底道家所讚賞者，正是此種樂也。

於此我們說：在自然境界中底人，有一種樂否，我們不論。但我們可以說在自然境界中底人，如有其樂，其樂決不是以自然境界爲可欲者所想像底那一種樂。以自然境界爲可欲者所想像底那一種樂，在自然境界中底人，不知其是樂。不知其是樂，則對於他卽不是樂。用另一套話說，凡以自然境界爲可欲者，其所有底境界，必不是自然境界，他所想像底自然境界中底人所有底樂，在自然境界中底人，並不能享受。如莊子所謂恬愉之樂，是比有自然境界較高底境界底人所想像底，自然境界中底人的樂，其實在自然境界中底人，並不知有此種樂。既不知有此種樂，他亦卽不能享受此種樂。對於在自然境界中底人說，卽有恬愉之樂，此種樂是「爲他底」而不是「爲自底。」

例如我們在戰時，既憂空襲，又慮前線失利。有些人可以想：狗眞快樂。他吃飽睡覺，無識無知，無許多憂慮。他們對狗可以說，如詩人所說：「樂子之無知。」不過他們若眞成了狗，則以前他們所想像底那一種樂，馬上卽沒有了。詩人說：「樂子之無知，」但是狗並不樂其無知，於其無知中，如得到快樂，其樂亦決不是詩人所想像底那一種快樂。

「樂子之無知。」詩人在詩中如此說則可。如有人以爲眞是如此，則他卽陷入一種思想上底混亂。有許多人贊美耕織，歌頌漁樵。耕織漁樵，或亦有其樂，但其樂決不是贊美耕織，歌頌漁樵底人，所贊美歌頌底那一種樂。莊子在濠梁上見「儵魚從容。」以爲是魚之樂。惠子說：「子非魚，安知魚之樂？」莊子說：「吾知之濠上也。」莊子以爲他自己既因觀魚之從容而樂於濠梁之上，因可知魚亦必因此從容而樂於濠梁之下。但從容對於魚，決不能有如其對於莊子那樣底意義。魚亦或有其樂，但其樂決不是莊子所想像底那一種樂。那一種樂只是旁觀者的樂，對於魚說，是爲他底而不是爲自底。所謂高人逸士，都是這一類底旁觀者。他們大都讚美自然界及自然境界。他們雖多讚美自然界，及自然境界，但他們的境界，却都不是自然境界。

在自然境界中底人，可以說是天眞爛漫。所謂天眞爛漫，是爲他底而不是爲自底，亦只能是爲他底，而不能是爲自底。一個人若自覺他是天眞爛漫，他卽不是天眞爛漫。他不能對於他自己的天眞爛漫有覺解。如有此覺解，他卽已失去了他的天眞爛漫了。常聽見人說：「我是天眞爛漫底。」這是一句自相矛盾底話，亦必是一句欺人之談。

天眞爛漫是一失不可復得底。自然境界，亦是一失不可復得底，一個老年人可以「反老還童，」但既是「還」童，則童對於他底意義，卽與對於童者，有不同。龔定庵詩說：「百年心事歸平淡，刪盡蛾眉惜誓文。」此所謂「絢爛之極，歸於平淡，」既是「歸於」平淡，則平淡對於他底意義，與對於原來卽是平淡者，卽有不同。此如住過高樓

大廈底人，住茅茨土階，吃過山珍海味底人，吃白菜豆腐。其所得底味道，與本來即住茅舍咬菜根底人所得到者自有不同。這些不同底意義，使一個已失自然境界底人，不得重回自然境界。莊子應帝王說渾沌的死。死者不可復生。自然境界一失亦不可再得。

或可說：先秦底道家，所以讚美自然境界者，或並不是因為自然境界是可欲底，而是因為他們以為自然境界是人所應該有底。道家以為：『素樸而民性得矣。』人得其性，即是盡性。人盡性豈不是應該底。

於此我們說：道家所謂性，是我們所謂才，並不是我們所謂性。若就邏輯上底性說，則人之所以為人，而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在其有覺解。在自然境界中底人，比於在別底境界中底人，固是有較低程度底覺解，然比於禽獸，還是有覺解底。我們不說禽獸的境界是自然境界，牠們大概是說不到有什麼境界。牠們只有存在，而存在只是自然界中底事實。我們曾說：人應該盡心盡性。充分發展人的知覺靈明，是盡心盡性。充分發展人的知覺靈明，即是增進人的覺解，增進人的覺解，是應該底。不增進人的覺解，是不應該底。就人說，自然境界是覺解甚低底境界。因此照人之所以為人的標準說，自然境界不是人所應該有底。

道家亦以為理想底人是聖人。他們所謂聖人，亦不是在自然境界中底人，而是在天地境界中底人。不是有最低程度底覺解底人，而是有最高程度底覺解底人。道家反對聖智。其所謂聖智之理，是有與常識在一層次底知識底人。其所謂聖人，則是有高一層底覺解，及有最高程度底覺解底人。有最高程度底覺解底人，在同天的境界中，其境界有似乎自然境界。道家於此點，或分不清楚，以為聖人的境界，是人所應該有底，所以自然境界，亦是人所應該有底。如果如此，則說自然境界是人所應該有底，是由於他們的思想上底混亂。這種混亂，若弄清楚以後，他們應亦不如此說。

一部分道家常誤將自然境界與天地境界相混。例如道家所贊美底無知，有些是在自然境界中底人的無知，有些是在天地境界中底人的無知。如莊子知北遊篇說：『知謂无為謂曰：「予欲有問乎若，何思何慮則知道？何處何服則安道？何從何道則得道？」三問而无為謂不答也，非不答，不知答也。』『知以之言也，問乎狂屈。狂屈曰「：予知之，將語若，」中欲言，而忘其所欲言。知不問，反於帝宮，見黃帝而問焉。黃帝曰：「无思无慮始知道，无處无服始安道，无從无道始得道。」知問黃帝曰：「我與若知之，彼與彼不知也。其孰是耶？」黃帝曰：「彼无為謂真是也。狂屈似之，我與汝終不近也。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此所贊美底無知，實並不是无知，而是對於道底真知。這是在天地境界底人的無知，而不是混沌的無知。關於此點，我們另有詳說。

道家又常說忘。有忘底人，其境界可以是天地境界，亦可以是自然境界。如莊子大宗師所說『坐忘，』『離肢體，黜聰明，離形棄知，同

於大通。』此忘是在天地境界中底人的忘。』『魚相忘於江湖，人相忘於道術。』莊子此段說『人相忘於道術，』以魚相忘於江湖相比，可知其相忘，是在自然境界中底人的忘，其忘只是不知。嚴格地說，不知只是不知，並不是忘。忘是有知以後底無知，而不知則是只是無知。例如魚相忘於江湖，其相忘更只是無知。

或可說：道家贊美渾沌，是另有理由底。每一種事物的性質，必與其相反者相對照，然後始可爲人所覺解。用海格爾的話說，每一種事物的性質的相反者，即是其『他。』老子說：『有無相生，難易相成。』『無』是『有』的『他，』『難』是『易』的『他。』必有『無』與『有』相對照，然後『有』可爲人所覺解。必有『難』與『易』相對照，然後『易』可爲人所覺解。不然，則有雖有而人不知其爲有，事雖易而人不知其爲易。由此推之，則必有惡與美相對照。然後人可知美是美。必有不善與善相對照，然後人可知善是善。必需有惡與不善，以求人對於美與善底覺解，老子以爲是不值得而且是很危險底。不值得者，蓋有惡與不善，人即已受其害。危險者，蓋恐有惡與不善之後，人遂習於惡於不善，從流下而忘返也。莊子說：『泉涸，魚相煦以濕，相濡以沫，不如相忘於江湖。』所說亦是此意。所以老子以爲，天下有美是好底。天下有善是好底。但天下雖有美，而人須不知其有美。天下雖有善，而人須不知其有善。他反對仁義，批評孝慈。他不是說，人可以不仁不義，不孝不慈。他是說：人應由仁義行，而不知其是行仁義。由孝慈行而不知其是行孝慈。照老子的說法，在原始底社會中，人本來都有這些道德。人雖有這些道德，而對於這些道德，却『不著不察』。『不著不察，』即是素樸。老子教人『抱素守樸』。他說：『聖人治天下，非以明民，將以愚之。』又說：『聖人皆孩之。』老子欲使天下人皆如愚人，孩子，無知無欲。此即是說，欲使天下人的境界，皆是自然境界。道家所謂返樸還淳，抱素守樸，就社會方面說，是使人安於原始底社會，就個人方面說，是使人安於自然境界。道家所以如此主張，因爲他們以爲，欲使人保持他的天眞，不至於流於惡與不善，這是一種最穩妥底辦法。

海格爾在此點底見解，正與老子相反。照海格爾的說法，宇宙的精神，本來是統一底，調和底。但其本來底統一調和，是所謂原始底統一調和，是無自覺底。宇宙底精神，必須經過分裂，矛盾，而後再得到統一調和。此即是說，宇宙底精神，必有分裂矛盾，以與其本來底統一調和相對照，然後其統一調和，始爲宇宙底精神所自覺。此有自覺底統一調和，是再得到底統一調和，亦可說是高一層底統一調和。我們現在底世界的分裂矛盾，正是宇宙底精神求有自覺底統一調和的過程。宇宙底精神，特設爲分裂矛盾，以克服之，戰勝之，以再得到統一調和，蓋不如是則宇宙底精神，對於其自己的統一調和，不自覺知，將終留於此所謂自然境界也。我們不以爲有所謂宇宙底精神，其理由已如前述。但海格爾此所說，若只應用於人事，若我們不以之爲形上學，而

只以之爲歷史哲學，則頗可與老子的見解相對照。老子怕惡與不善，以爲人當可不求對於美與善底覺解，亦不可有惡與不善。海格爾則以爲人寧可與惡與不善奮鬥，亦不應在無覺解的狀態中。與惡與不善奮鬥，是危險底。奮鬥的結果，本圖克服惡與不善者，或反爲其所克服。但樂於冒險是所謂近代精神。海格爾的哲學，是有近代精神底。近代精神是不是人所應當有底，我們於此不論。但就人之所以爲人的標準說，人求盡心盡性，應該充分增進他的覺解，這是我們於上文所已說過底。

海格爾所說，若只應用於人事，其主要底意思，亦與常識相合。現在電影中底故事，以及以前小說中底故事，其結局多爲一大團圓。但於得到大團圓之先，其中底主要人物，必先受盡艱辛困苦。這雖是編故事者所用底一種濫套，但其既可成爲套，而且是爲大家所習用底「濫套」，則其中必有一點至理。雖然用濫套寫文學作品者，一定不能有名言。人若不受艱辛困苦，而即得到團圓，則其團圓即等於海格爾所謂原始底統一調和。有之者雖有之，而對之無覺解。對之無覺解，則其人雖有團圓，而亦不能享受之。必受盡苦辛而後得到底團圓，有團圓者始能享受之。事實上受艱辛困苦者，未必皆能得到團圓，如故事中底主人所能得到者，但他如欲享受團圓，他必須受艱辛困苦以求之。這是別人所不能給予，而必需他自己求得底。詩說：「自求多福，」福都是需要自己求底。故事當然是給讀者看底，但讀者往往自比於故事中底主人，所以故事中底主人所能享受者，讀者亦約略能享受之。寫故事者欲使讀者享受，所以根據此意以寫故事。海格爾的哲學，亦是以此意爲中心底。

海格爾是一個樂觀底哲學家。照他的說法，如上所述者，宇宙間有惡與不善，是宇宙底精神求覺解的一種條件。人生中有苦痛，是人享受快樂的一種條件。所以照他的說法，凡以爲惡爲僅只是惡，不善爲僅只是不善，苦痛爲僅只是苦痛者，都是對於宇宙人生底一種片斷底看法，所有底見解。若從全體看，則惡，不善，苦痛等，不僅只是惡，不善，苦痛等。對於美，善，快樂等，惡，不善，痛苦，亦有其積極底功用。從此方面看，即有惡與不善底世界，亦是完全底世界。即有苦痛底人生，亦是美滿底人生。

悲觀底哲學家，如叔本華等，亦可持另一種看法。他可以說，無論如何，人生中總是苦多樂少，例如人於無病的時候，他固然不受病的苦痛，但亦不覺知健康的可樂。他若從病中恢復健康，他即感覺特別舒服。在這種時候，他固然可覺知健康之可樂，但他亦須經病痛之苦。而且覺知健康之可樂，亦是暫時底。經過短時期後，他又忘記健康的可樂了。他必須時常有病，庶幾可常覺知健康的可樂。此即是說，他必須常有痛苦，然後可得快樂。此亦即是說，即欲享受快樂，人亦須忍受痛苦。未得快樂，先受苦痛。既受苦痛以後，快樂是否能得，又是不可必底。由此方面看，苦痛不是人享受快樂底一種條件，而是加於求快樂

底人底一種懲罰。由此方面看，人生是很可悲底。

若專注意於人的快樂苦痛，以看人生，這兩種看法，都可以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大概對於人生持悲觀或樂觀底理論者，都是根據他個人的經驗，以為推論。個人經驗中底快樂苦痛，大部分是由主觀底成分所決定。這個人說：冒險奮鬥，成固欣然，敗亦可喜，所以我深以冒險奮鬥為樂。根據這個意思，他們可以說出一片理論。那個人說，冒險奮鬥，敗固可悲，成亦無味，所以我深以冒險奮鬥為苦。根據這個意思，他亦可以說出一片理論。此二種理論雖不同，但是都可以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底。對於此兩種理論，我們可以不必有所論定。因為我們看人生，不是從個人的快樂苦痛方面著眼，而是從人之所以為人者著眼。人應該實現人之所以為人者，至於他個人的快樂苦痛，可以說是不相干底。關於此點，我們另有詳說。

我們於上文說過，原始生活底人，小孩子，愚人的境界，固多是自然境界，但有自然境界者，不一定都是這幾種底人。在任何種社會中底人，任何年齡底人，任何程度底智力底人，如所謂智力測驗所決定者，其境界都可是自然境界。例如美國的社會，是高度工業化底社會，然其中底人，但隨從法律習慣，照例生活者，亦不在少數。他們照例納稅，照例上工廠，照例領工資，亦可以說是「不識天工，安知帝力。」他們並不是小孩子，亦不盡是智力低底人。他們生活在最近代化底環境中，而其境界還是自然境界。

孔子說：「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孟子說：「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也。」行仁義當然亦是依照仁義行，不過不僅只是依照仁義行。於依照仁義行的時候，行者不但依照仁義行，而且對於仁義有了解，自覺其是依照仁義行。此是有覺解地依照仁義行。有覺解地依照仁義行謂之行仁義。若雖依照仁義行，而對於仁義並無了解，亦不自覺其是依照仁義行，則雖依照仁義行，而不能說是行仁義，只能說是由仁義行。沒有人，其行為可以完全不合乎仁義。此即是說，凡人的行為，都必多少依照仁義。但一般人依照仁義行多是順才或順習，所以多是由仁義行，而非行仁義。此所謂「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此亦即是說，一般人對於道，多是由之而不知。就其由之而不知說，其境界亦是自然境界。

即智力最高底人，其境界亦可以是自然境界。在某方面有天才底人，可以「自有仙才自不知。」例如蘇格拉底說他曾受命於神，命其覺醒希臘人。當其初受命時，他以為神命必有錯誤。如他的愚昧，豈能覺醒希臘人？他於是遍訪當時底聞人，他發現那些聞人的愚昧，比他有過之無不及，他始知他至少有一點比別人聰明，這一點就是他知道他自己的愚昧。他比別人有自知之明。在有這個發現以前，對於他自己的聰明，他並無自覺。不過他究竟還有機會發現他自己的天才。還有些天才，終身不自覺他有天才。這些人真可以說是「自有仙才自不知。」

一個天才，對於他自己的天才，沒有自覺的時候，他的天才，亦並不是絕無發展，絕無表現，不過其發展表現，都是所謂『行乎其所不得不行，止乎其所不得不止。』例如民間的歌謠，其佳者前人謂為『出於天籟。』這些歌謠的作者，並不自覺其自己是天才，亦不自覺其作品有藝術底價值，但順其自然，唱出這些歌謠。就這些歌謠的本身說，是『出於天籟。』就這些作者的活動說，是『純乎天機。』『純乎天機』者，言其活動是自發底藝術活動。『出於天籟』者，言其作品是自發底藝術活動的產物。就這些作者的活動說，其活動是自然的產物。就這些作者在此方面的境界說，其境界是自然境界。

我們於上文說：無論何人，其行為必多少合乎道德規律，但他可只是由之而不知。有些人，是所謂『生有至性』底。有許多人的傳記，碑文，墓誌等，說他們『孝友出於天性，』『孝友天成。』對於有些人，這些話固然只是恭維之詞，但不能說事實上必沒有這一類底人。譬如韓非子所謂『自直箭，自圜之木，』雖為數不多，但亦不能說是絕對沒有底。這種人順其所有底天然傾向而行，自然很合乎某道德規律。或竟超過某道德規律所規定底標準。雖是如此，但其人卻未必了解某道德規律的意義，亦不自覺其行為很合乎某道德規律，或竟超過某道德規律。這種行為，我們稱之為自發底道德行為。這種行為，就其本身說，是自然的產物。就有此等行為者在此方面底境界說，其境界是自然境界。

所謂自然的產物與精神的創造，是海格爾所作底分別。這種分別，我們現在，正用得著。在他的系統中，就一方面說，自然雖亦是宇宙底精神的創造，但就又一方面說，自然與宇宙底精神，是對立底。在我們的系統中，就所謂自然的廣義說，有覺解底精神或心，雖亦是自然的產物，但就所謂自然的狹義說，無覺解底自然，與有覺解底精神或心靈是對立底。我們於上文第一章中，說到人的文化，與蜂蟻的文化的區別。蜂蟻的文化，是無覺解底，本能底，可以說是自然的產物。而人的文化，則是有覺解底，是心靈底，可以說是精神的創造。自然的產物，雖亦自有其價值，但不能以之替代精神的創造的價值。真山真水可以是美底，但不能以其美替代山水畫以及山水照像的美。真山真水的美是自然底產物。山水畫以及山水照像的美是精神的創造。此二者是不能互相替代底。

道德底行為，及藝術，學問，事功等各方面的較大底成就，嚴格地說，都是精神的創造。藝術，學問，事功等方面的成就，其比較偉大者，都不是專憑作者的天資，所能成功底。作者的境界，雖可以是自然境界，但其活動則不能只是自然的產物。作者但憑其興趣以創造，於創造時，可以不自覺其天才，亦可以不自覺其創造的價值。他可以有許多偉大底創造，但他不自覺其創造是創造，更不自覺其是偉大。他的創造是順才底。就其順才而不覺說，其境界是自然境界。

例如就文學作品說，水滸傳，紅樓夢，現在人都認為是偉大底文

學作品。但以前人都以為不過是茶餘酒後的消遣品。即作者本人亦自以為不過是偶爾乘興並非有心著作。所以施耐庵水滸傳敘說：『此傳成之無名，不成無損。心閒試弄，卷舒自恣。』所以他『披寒薄醉弄柔翰，語不驚人也便休。』杜工部作詩要『語不驚人死不休。』有意於出語驚人以成名者，其境界是功利境界。隨其興趣，無意於出語驚人者，其境界是自然境界。

以藝術底作品為例說，作者的境界，雖可以是自然境界，但偉大底作品都不是專憑作者的天資所能成功底。由此方面說，其藝術底活動，不是自然的產物。專憑天資底藝術活動所能產出底作品，大概都是些較小底作品，如上所說的歌謠等。只有這一類的作品，可以是『出於天籟。』

偉大底作品，雖不是只憑自發底藝術活動所能創造底，但有此種活動者的境界則可以是自然境界。關於道德底行為，則與此有不同。嚴格地說，只有對於道德價值有覺解底行為，始是道德行為。因此有道德行為者的境界，必不是自然境界。藝術作品是藝術活動的結果，其結果有藝術價值，但藝術活動的本身，則不必有藝術價值，道德行為的道德價值，則即在其行為本身。其行為本身若不是為道德而行底行為，則其行為只可以是合乎道德底，而不能是道德底。一個人可以憑其興趣，或天然底傾向，而有藝術底活動，但嚴格地說，一個人不能憑其興趣，或天然底傾向，而有道德底行為。此種行為可以是合乎道德底，而不能是道德底，有此種行為底人，是由道德行，而不是行道德。

康德在此點有與我們相同底見解。他以為真正道德底行為，必是服從理性的命令底行為。若是出於天然底傾向，而不得不然者，則其行為雖可以是不錯底，但只可稱之為合法底行為，而不能稱之為道德底行為。例如一人見孺子將入於井，而有自發底惻隱之心，隨順此感而去救之。另有一人，則因有仇於孺子之父母，坐視不救。從外表底行為看，前一人的行為是不錯底，後一人的行為是錯底，但前一人的動機，亦不是道德底。所以前一人的行為，雖是不錯底，但只能說是合法底，而不能說是道德底。上文所說自發底道德行為，都不是自覺地服從理性的命令底行為，所以其行為雖很合乎某道德規律，但不能說是道德底。用康德的名詞說，其行為只是合法底。用我們的名詞說，其行為只是合乎道德底。

或可說，這一種說法，似乎是太形式主義底。我們若與道德底行為下一定義，以為必須對於道德價值有覺解，為道德而行底行為，方是道德行為，則自發底道德行為，當然不能說是道德行為，但何必與道德行為以如此底定義？

於此我們說，如此底定義並不是隨便下底。我們於第一章中說，前人說，虎狼有父子，蜂蟻有君臣。但嚴格地說，這些不能算是道德底行為。因為虎狼蜂蟻的這一類底舉動，都是出乎本能，而不是出於心

知。它們的這一類底舉動，是無解底，不覺底。上文所說自發底道德行爲，我們不能說它是完全地無解，完全地不覺，但有這種行爲底人，對於其行爲的道德價值，則是無覺解底。其行爲是由於其人所有底自然傾向，與虎狼之父子，蜂蟻之君臣，是一類底。由此方面看，可知我們所與道德行爲底定義，並不是隨便下底。

從另一方面看，自發底道德行爲，從道德價值的最高標準看，亦是很可批評底。有些人以爲自發底道德行爲，比由學養得來底道德行爲，更爲可貴，好像有些人，見大理石上底花紋，似乎一幅畫，便以爲要比真正底名畫更爲可貴。若此所謂貴，是『物以稀爲貴』之貴，當然這些東西是可貴底。但道德價值，不是可就這一方面說底。

如不就『以稀爲貴』說，則自發底道德行爲，若當成一種自然的產物看，雖亦可讚賞，但若從道德價值的最高標準看，則有可批評之處。猶之乎大理石底花紋，若當成一種自然的產物看，雖亦可讚賞，但若真將其作爲藝術品，從藝術的觀點看，則其可批評之處，即太多了。從道德價值的最高標準看，自發底道德行爲，可批評之處，約有三點。

就第一點說，自發底道德行爲，往往失於偏至。前人論道德，分別『周全之道』與『偏至之端』。此分別即是『中道』與『賢者過之』的分別。過者，一行爲超過一道德底標準也。我們於上文說，『生有至性』底人，其行爲可超過某道德規律所規定底標準。此所謂一道德底標，準者即某道德規律所規定底標。準也道德底標準是不能超過底，但一道德底標準，則是可以超過底。一般人或以爲，超過一道德底標準底行爲，應是更道德底。但行爲超過一道德底標準者，往往只顧到道德關係的一方面，而顧不到其各方面。就其顧不到各方面說，此種行爲不是『周全之道』。就其只顧一方面說，此種行爲是『偏至之端』。因其不是『周全之道』，所以超過一道德標準底行爲，不具最完全底道德行爲。有些行爲，前人稱之爲『愚忠愚孝』。所謂愚忠愚孝者，即忠孝的偏至，不合乎『周全之道』者。前人常說，某人『質美而未學』。質美者能有自發底道德行爲。但因其未學，所以其行爲往往失於偏至。

就第二點說，自發底道德行爲，往往是出於一時的衝動，因此往往是不常底。前人說：『慷慨捐生易，從容就義難。』慷慨捐生，出於一時底衝動，所謂『把心一橫，將生死置於度外。』愚夫愚婦，自經於溝壑，亦能如此。於有此衝動時，若一下即把事行了，倘無問題。若一下不能即行，則衝動一過，有別念牽制，恐怕即不能照他的原來底意思行了。例如自『五四運動』以來，我們看見了許多青年運動，青年自以爲是純潔底。但其純潔是海格爾所謂『第一次底』純潔，是所謂自然的產物，而不是精神的創造。所以有許多青年，一受外面的引誘，遂即變節。這可見自然的產物，有時是不可靠底。由學養得來底純潔，是可靠底。這是海格爾所謂『第二次底』純潔，這不是自然的產物，這

是精神的創造。就上第一點說，自發底道德行爲往往失之於過。就此第二點說，自發底道德行爲又往往失之於不及。在別方面底自發底活動，亦有此第二點所說底情形。專憑天資以作詩底人，可以作一首好詩，但未必能作第二首。專憑天資以辦事底人，可以把一件事辦得妥當，但未必能辦第二件。專憑天資是不可靠底，其不可靠即因其是不常。

就第三點說，自發底道德行爲，往往是很簡單底。此所謂簡單，有單調的意思。在藝術方面，亦有如此底情形，自發底藝術活動所有底作品，亦是很簡單底。專憑天資底人所創造底藝術作品，固亦有其妙處。但其妙處是單調底。令人一覽無餘。偉大底藝術作品，其妙處都是多方面底，所以可令人「百讀不厭」。無論若何看，總覺其味無窮。唐詩，宋詞，元曲，其初都是民間的藝術。李杜，蘇辛，關白，諸大家的作品，其形式雖與當初底民間的藝術相同，但其內容則大加豐富。有完全底道德修養底人，其行爲必出乎周全之道，如音樂之八音合奏。如繪畫之五彩相宣。其與自發底道德行爲的不同，亦正如李杜等的作品，與當初底民間藝術的作品的不同。

例如孟子說伯夷是聖之清，柳下惠是聖之和，伊尹是聖之任，孔子是聖之時。時者應該清則清，應該和則和，應該任則任，所以孟子說，孔子是集大成。集大成是「金聲玉振」。伯夷等只憑天資，所以其行爲的好處是單調底。孔子有天資，有學力，所以其行爲的好處，即又不同。普通人以爲有自發底道德行爲底人是「頭腦簡單」，這是不錯底。但以爲非「頭腦簡單」底人，不能有道德行爲，這是大錯底。

於此我們可知，荀子的學說中所有底真理，實比宋明以來一般人所知者爲多。荀子以爲人生來本沒有爲善的傾向，這是錯誤底，但其特別注重人爲（即所謂僞）注重文，注重學，則是不錯底。照上文所說，我們可知世界中頗有許多質美而未學底人。這種人譬如精金美玉，其本身固然亦有其價值，但若不加以人工的琢磨鑄造，它終是自然的產物，而不是精神的創造。我們不能列它於我們的文化範圍之內。所謂人工的琢磨鑄造，正是荀子所謂學。所謂文化，正是荀子所謂文，所謂禮。

我們於以上所說底意思，亦是宋儒所已有底。程子說：「君實之能忠孝誠實，只是天資，學則元不知學。堯夫之坦夷無思慮紛擾之患，亦只是天資自美爾，非學之功也。」（遺書卷二上）司馬光邵康節是否只有天資，我們不論。不過程子此所說注重學力，則與我們於以上所說底意思相同。

克羅齊的倫理觀

謝幼偉

一

意大利現代哲人克羅齊（Benedetto Croce）亦新黑格爾派中之健將。其學說之在意，猶如柏烈得萊之在英，魯一士之在美然，同以黑格爾之說鳴，而復於黑氏學說有所修正者。作者嘗介紹柏魯二人之倫理學說。（見本刊第二期及第四期）此二人思想與克氏思想有相同處，亦有相異處，而克氏之倫理思想，尤爲新穎特殊，在傳統思想上，固無其比，即在現代思想上，亦可謂獨樹一幟。克氏之美學，國人知之甚稔，惟其倫理思想，則介紹之者，似尚未有人。亂離得書不易，案頭適有克氏「實踐之哲學」（Philosophi of the Practical）一書，爲其倫理學上之主要著作。談倫理學者，於克氏此書，多不注意。實則克氏此書，於倫理學上各問題，多有折衷至當之解決，爲吾人所不能忽視者。茲篇之作，在本此書，而介紹其倫理觀於國人焉。

二

克羅齊之哲學以精神一辭爲根本概念。彼認宇宙之實在爲精神，精神乃實在之全部。此全部實在即此內蘊之精神。由此內蘊之精神而演出於歷史中。歷史乃此精神之表現。此精神之形式有二：一爲理論的，一爲實踐的。除此兩種形式外，別無其他。惟理論的活動，復可分爲二：一爲直覺的與個體的，一爲理知的，或普遍之知識，前者產生意像，造成美學，後者產生概念，造成邏輯。美學爲直覺的，個體的，以美爲其基本價值。邏輯爲概念的，普遍的，以眞爲其基本價值。前者獨立自足，有前者然後後者得存。實踐的活動，亦可分爲二：一爲經濟的，或功利的，一爲倫理的，或道德的。前者之活動爲個體的，造成經濟學，以用爲其基本價值。後者之活動爲普遍的，造成倫理學，以善爲其基本價值。前者亦獨立，後者須依之而存。此四種活動與四種價值，雖分明可別，不能相混，然非彼此對立，而實彼此相保，同統一於絕對精神中，同爲此絕對精神之表現。但此四種價值非抽象的普遍，而爲具體的普遍。所謂具體的普遍，即雜多中有統一，統一中有雜多。故每一種價值均爲一種對立之統一。如美乃美與醜間對立之統一，而將醜加以克服者。眞乃眞與假間對立之統一，而將假加以克服者。善乃善與惡間對立之統一，而將惡加以克服者。用乃有用與無用間對立之統一，而將無用加以克服者。此四種價值之結合，成爲最完全之具體的普遍，亦即絕對精神。吾人之認識絕對精神，實經由此四種活動而認識之。

三

克氏之精神哲學，其全貌略如上述。本文所欲論者，乃其實踐的部分，而非其理論的部分。理論部分包括美學與邏輯，實踐部分包括

經濟與道德。本文所謂倫理觀，自克氏言，乃廣義的，即彼所謂實踐之哲學，而包括經濟與道德在內者。因克氏不承認道德可與經濟分離，道德與經濟同為實踐的活動，同為實踐活動內分離而出之形式，亦即實踐活動之特殊形式。此特殊形式之理解，有待於實踐活動本身之理解。不明所謂實踐活動，當不能明其特殊形式，亦即不能明所謂道德與經濟。實踐之哲學，實以實踐活動之論究為主。克氏倫理學上之精義，多見於總論實踐活動之部中。茲先論實踐活動，次論實踐活動之特殊形式。

在林林總總之人類中，稍加觀察，將見有所謂理論者，亦有所謂實踐者，有思想家，亦有行動家，有詩人與哲人，亦有政客與武士。此兩種人之區別，似極顯然。其工作之不同，一如其人之不同。理論者遊心於抽象思索，以科學定律或哲學原理之發明為務。實踐者置身人世活動之舞台，以實際行為或改變現狀為務。一喜獨居孤寂之生活，一喜羣居熱鬧之生活。一與抽象為伍，一與具體為緣。自然之造人，若特意造此兩種人，為其理論與實踐活動之表現，一如其造男與女，以維持生命之繼續然。表面上，此兩種人之存在，若無可疑，事實上，必無所謂純粹理論人也，亦必無所謂純粹實踐人也。所謂理論人者，同時亦為實踐人，以理論人不能無生活，無意志，無行動也。所謂實踐人者同，時亦為理論人，以實踐人亦不能無思索，無玄想，無信仰也。普通所謂純由理論精神表現之工作，如細究之，必見其亦為意志之工作。反之，普通所謂純由實踐精神表現之工作，如細究之，必見其亦為思索之工作。如滑鐵爐之戰，吾人能否認其非同時為思索之結果耶？如但丁之神曲，吾人又能否認其非同時為意志之結果耶？無思索不能有意志，無意志亦不能有思索。理論與實踐之分，乃同一精神內，兩種形式之分，而非此一精神與彼一精神之分，亦非此一種人與另一種人之分。此吾人所當先知者。

但實踐活動是否可與理論活動相提並論，或是否為精神活動之一種，此有人懷疑，而不能不加以討論者。否認實踐活動者，謂實踐活動非精神活動，以精神活動為覺的，而實踐活動為不覺的。當吾人意志時，及意志發展之際，吾人不覺也。吾人之覺，乃在己意志後，或在意志發展完成後，即當此時，所覺亦非意志本身，而為意志之表象。故意志或實踐活動，以不覺故，實為自然而非精神。隨之，所謂實踐活動亦非精神的活動。克氏認此說非極成。所以然者，因一切精神活動，在此一意義下，皆非覺。例如，藝術家創作之際，豈曾覺其在創作中耶！其覺之也，亦在創作後，由批評家覺之，或由藝術家自成為批評家而覺之。創作之際，必不自覺。即哲學家思索之際，亦不覺其思。彼在思中，必不思及其思。迨彼思及其思，必在此一思完後，彼已自成一批評家或歷史家時。惟此所謂覺，乃反省的覺。自反省的覺言，一切理論活動，亦與實踐活動同，均缺乏覺。然覺可有另一義，即自動的覺。此自動的覺，內在於活動中，行為中。如詩人之寫詩，必自覺其美與醜，自覺其應如

何寫，及不應如何寫。此雖非批評之覺，然必爲真實而有力之覺，否則，詩人之創作行爲必缺少其內部之控制。同理，實踐或意志行爲亦可有如是之覺。意志行爲實發展於快意與不快意滿足與不滿足，快樂與痛苦之起伏交替中，此其爲覺，雖非反省，然可謂感及之，佔有之，否則，亦必無結果可言。「如此爲不覺，則吾人必謂不覺即覺之本身而已」。（英譯：實踐之哲學，十五頁，下所引頁數皆此書）可見不能以意志之覺或不覺，而否認實踐活動之爲精神活動，意志在某一意義上，固有所謂覺也。

否認實踐活動者，又謂實踐活動雖爲精神活動，然不能與理論活動有別，意志即思想，實踐活動即理論活動，此非兩種形式，而實一種形式。克氏認此說亦無根據。蓋意志固與思想有關，然非即思想。如意志即思想，則思想必爲精神之別名。事實上，意志與思想之不同，極爲顯明。「理知之光冷酷，而意志熱烈。當吾人由理論之沉思，進而爲行動與實踐時，吾人似有產生之感，而吾人所產之兒女，固非思想與文字所成。」（十七頁）任何理知上之明晰，無意志加入，必靜而無爲。吾人之議論，不論如何有理，吾人之於情境，不論如何清楚，意志不在，則亦僅爲理論耳。教育意志，必以意志，而理論無力焉。教育意志者，必以模範示之，以困難之問題使之解決，引起其有生氣之活動，及訓練其忍耐性，而決非空洞之思索所能奏效。「當一意志行爲已發生，則必無議論足以消滅之。」（十八頁）行爲之發生，思想與知識固

有所助，然思想與知識不足構成其決定性。能影響意志者，惟有意志。此非謂一人之意志可以影響另一人之意志，此乃謂一人之意志可使其前一意志成爲一新意志。思想非藉意志之力不足以產生行爲。思想與意志之不同在此。實踐活動之不能歸併爲理論活動者，理由亦在此。

實踐活動固爲精神一種形式，然其與理論活動之關係又如何？實踐活動能離理論活動而獨立耶？克氏認此爲不可能。實踐活動必先假定理論活動。意志非有知識，則意志不成。一種盲目意志，不可想像。任何意志必有多少知識爲其先驅。雖動植物，知爲生命中心，其意志亦必須藉知識。普通所謂知而不能行，或行而不能知者，其所謂知，非此所謂知。此所謂知，不必爲藝術家之知識，亦不必爲哲學家之知識，然亦可爲此兩種知識，惟此兩種知識須結合以成爲歷史的知識。意志或實踐活動所需要之知識，即此種歷史的知識，亦可名知覺的知識。行動之前，必有觀察。當前環境，必有認識。觀察不明，有所疑時，行動不生。意志或行動之生，必在有所見之後，決未有絕無所見而行者。實行家往往有精確之眼光。此精確之眼光，即爲其行動之根據，亦即其行動之知識。意志從觀察所得之知覺的知識而產生。「一人在決意前，必努力明察其中與其旁之一切，在觀察未停，懷疑未滅之際，意志必懸而不決。」（五七頁）不知不能有意志，亦即不能行。有意志或已行，即已有所知。其知而不能行者，實際必缺此知覺之知。其行而不

能知者，實際必非缺此知覺之知。自知覺之知言，未有行而不能知者。知而不能行，固可思議，行而不知，或有意志而無知識，則不可思議。然此非謂有純知之人也，非謂理論活動可全缺此實踐活動也。理論人亦不能無意志，無意志則理論人將失其生存之資，以理論人不能不活動故也。是理論活動雖爲實踐活動之根據，然前者亦不能與後者分離。此兩者爲分明之形式，而非可分離之形式，以同出一源也。

惟實踐活動，雖須假定知識，然此非普通所謂實踐判斷之知識。實踐判斷不在意志前，而在意志後。普通認吾人意志前，須先有「何爲是好」之判斷，無此判斷，不能意志。實則此非確見。蓋當我有「此是好」之判斷時，我已在意志中矣。非意志之已定，必無「此是好」之判斷。謂「此是好」，實無異謂「我意志此」而已。在意志前，僅有實際情境之觀察，觀察清楚，則意志之。意志後，「此是好」之判斷，乃能發生。所謂實踐判斷，嚴格言之，乃歷史的判斷，乃事後之批評。事先或意志未生前，必無好不好之可言。吾人非先知何爲是好而意志，乃意志之後而知何爲是好。故意志前，亦無目的之可言。目的乃意志本身之概念，非離意志而獨存。自一單一行爲言，所謂此目的或彼目的者，實即此一確定之意志或彼一確定之意志。在意志中，不能有目的與手段之分。意志乃一不能分離之統一體。「在意志行爲內，一切皆爲意志；無所謂手段，而一切皆爲目的。」（四八頁）手段即意志行爲開始之實際情境。此實際情境雖非意志，然與意志不離，而有相關之變化。情境變，意志亦變。意志隨情境及吾人對情境知識之變化，而變化。故謂有固定之目的或計劃，而爲意志所依以實行者，其言亦非。意志受實際情境所左右。情境變，意志不得不變。吾人之意志，蓋無時無刻不在變化中。猶如游泳者或競賽者之意志，不能不隨當前之情境，如水勢，風勢，對方之力量，本身之力量等，而刻刻不同。決不能依一定之計劃，而絕無所變者。意志之前，非無所知，然所知即此實際之情境，而非意志之本身，或意志之結果。所知乃已存者。已存在者，成爲過去，不復爲意志之內容。「意志乃未知之意志，亦即本身之意志，當其意志時，不復自知及其已知，即非意志。」（五一頁）意志所及者非事物，乃事物之變化。此事物之變化，豈意志前所可知耶！總之，在實踐活動或意志，除此知覺之知外，克氏不承認有所謂實踐判斷，有目的，有計劃。因之一切爲意志而產生之道德理想，格言，或規律，在克氏均認爲無用。此爲克氏之倫理思想與前人異趣者。

實踐活動或意志不能與目的有別，亦不能與普通所謂意向有別。意向即意志。意向之所在，即意志之所在。非意向爲一事，而意志又爲另一事。謂意向爲抽象的意志，而意志爲具體的意志，意向可善而意志可惡者，實不明意志爲何物。意志不能以抽象爲所對，在抽象中意志，等於無意志。意志產生於實際情境中，其結果必爲真實的具體的。故意志亦與行動無別。意志即行動，行動即意志。有意志而無行動，或有行動而無意志，均不可想像。意志實生存於行動中，猶如詩之生

存於語言中，圖畫之生存於色彩中。非此無彼，非彼無此，意向與意志爲一事，意志與行動亦爲一事。善則均善，惡則均惡，決無此善彼惡之可言。倫理思想上，只以善加諸意志者固誤，其只以善加諸行動者亦誤。此偏重意志與偏重行動之爭論，乃不明二者之同一所致。知二者之不異，則此種爭論，可以不起。是克氏在此點，實將倫理學上一困難問題，加以解決。

其尤要者，爲意志自由與否之爭論，克氏對此更有滿意之解決。克氏認吾人之意志，同時爲自由的，亦爲不自由的。必然與自由，均爲意志所必具。意志非純粹的必然，亦非純粹的自由。在必然中有自由，在自由中有必然。所以然者，因意志非憑空而來，非產生於虛無中。意志乃產生於確定之情境中，產生於不可移之歷史條件中，產生於與某一事件之關係中，如意志存在，凡此皆爲必要。意志必與情境相應，不與情境分離。情境變遷，意志必變。是意志實受情境所左右，所決定。此爲意志之必然性。然同時意志必有所產，而所產又必與前不同。意志之所產，乃前所未存之新事物。如意志所產，與前無異，則人類不必有意志。因如是，則情境不變，實在不變，無意志活動之餘地，意志之存在，乃爲多餘。事實上，情境固變，實在固變，此刻刻成新之情境與實在，即意志之力，或行動之力。非意志必不能產生日新之情境。是從產生日新之情境言，意志乃創造的，亦即自由的。此爲意志之自由性。意志之所以不能不爲必然者，因無實際之情境，不能有意志。故意志之所以不能不爲自由者，因日新之情境非意志之自由不能成立。故在意志內，必然與自由不能分離。此兩者「乃意志行爲之兩階段，雖彼此分明，實彼此聯合，而統一之者，即行爲之本身，此所以謂意志乃亦自由亦決定。」（一七八頁）倫理思想上決定論者之錯誤，在只見意志之實際情境，而不見其自由。自由論者之錯誤，在只見意志之自由，而不見其實際情境。知意志不能無實際情境，知實際情境無意志不能成新，則自由論與決定論之爭可息也。

自精神之本身言，精神本爲自由。然精神之爲自由，非抽象的，而爲具體的。求爲具體的自由，不能不在實際情境中實現之。一在實際情境中，即受其限制，受其決定，而成爲必然的。故精神之自由乃自克服限制而得，亦即在必然中獲得。由自由與必然間之對立而克服之，即爲具體之自由，或眞正之自由。普通所謂善與惡之分，即自由與不自由之分。自由即善，不自由或反自由即惡。惡乃反自由之謂。然惡必爲善所克服，猶如不自由必爲自由所克服。惡雖非無，惡不自存。惡存於善中，而爲善所克服。意志之善惡，即意志與反意志之別，意志之實在與非實在之別。因一人之意志爲無限。此無限意志可名爲情感或欲求。情感或欲求，在本質上原與意志無別，其與意志之不同，在意志爲一，而情感或欲求爲多。意志之成爲意志，乃「一種鬥爭結果，個人逐退其他一切無限意志，而結合於該一情境所必引起及已引起之一意志。」（一一六頁）意志未成爲意志前，意志亦情感而已，欲求

而已。意志從無限之情感或欲求中實現而出。意志非與情感或欲求之本性相對立，乃與其複雜性相對立。若意志不能克服此複雜性，則意志分裂而爲多方面的，矛盾的，即其行動亦爲消極的而非積極的。如是，意志非眞意志，行動非眞行動，意志失其實在性，所謂意志之惡者，指此。故情感或欲求，其本身原無所謂善與惡，善與惡在其複雜與統一，調和與衝突，亦即在有無眞正之意志。意志固非即情感或欲求，然亦不離情感或欲求。離開情感或欲求，即不能有所謂意志。倫理思想上所謂絕慾說者，其錯誤在只知有意志，而不知有與意志不能分離之情感或欲求。實則情感或欲求眞絕，意志決不能獨存也。反之，所謂多慾說者，其錯誤在只知有情感或欲求，而不知有此最佳之情感或欲求，亦即意志。實則一任情感或欲求之自由發展，而無意志實現於其中，則情感或欲求，必成爲混亂之一團，而人格可爲所分裂。情感或欲求不能不加以控制，不控制則無意志，無行動，亦即無生命。故純粹之絕慾說與純粹之多慾說，皆無是處。

吾人所有情感，皆有成爲意志之可能。由情感之採取某一方向，而情感成吾人之習慣。所謂習慣即意志的習慣。習慣一方面爲固定的，一方面亦爲可變的。[illegible]固定爲相對的，其可變亦爲相對的。此意志的習慣，以非色[illegible]之可能。但以習慣之成，其歷程爲[illegible]。亦一個體之實在，即此[illegible]化。淬此一羣情感與習慣，不能另有個體之實在。此一人之個體，非即另一人之個體，即以此一羣之情感與習慣，非即另一羣之情感與習慣。普通思以所謂合理行動代替個體性，或以所謂普通習慣代替個人習慣者，其錯誤在此。以習慣爲意志的，而意志必產生於實際確定之情境中，此則必常爲特殊而非普遍。故每一個體之責任，在尋覓其自我，在自知其情感與習慣而運用之。吾人不能希望有相同之習慣，即不能希望有相同之個體，亦即不能希望在一切習慣中成立一普遍習慣。普遍是具體的，而非抽象的。普遍精神必在個體中，必在雜多中，然後普遍精神始成爲具體的普遍。普遍存於個體中，不能抹煞個體而言普遍。然據此若謂只有個體之權利，而無普遍之權利，則其說亦誤。須知個體權利如解說爲個人之任意妄爲，結果必分裂個體而否認個體。個體雖爲普遍所必需，然個體究有其限制，究不足以盡普遍。個體必在普遍中實現。離普遍而言個體，則個體亦非個體。「一個人有尋求其自身之責任，然欲如此，彼亦有培養自身爲普遍人之責任。」（二四五頁）在克氏此種解說下，純粹之個人主義固誤，純粹之普遍主義亦非。

所謂實踐活動必爲個體的活動，同時亦必爲普遍的活動。眞正之活動乃普遍精神活動於個體中。個體乃普遍精神之表現與工具。普遍精神爲創新的，前進的，故人類之實踐活動亦爲創新的前進的。歷史爲普遍精神之表現，故歷史無退步之可言。歷史但有發展與前進，以實踐活動亦但有發展與前進。

之見解，讀者苟於傳統之倫理思想稍[illegible]……見其思想之新穎處。茲當進而討論彼所謂實踐活動之特殊形式。

克氏認實踐活動可分爲兩種特殊之形式：一爲經濟形式，一爲道德形式。所謂經濟形式或經濟活動者，指吾人根據當前之事實條件，加以意志而使之發生影響之謂。所謂道德形式或道德活動者，指吾人活動雖亦與當前之事實條件相應，然却超出之而不爲其所束縛。經濟活動與個人目的相應，道德活動則與普遍目的相應。經濟活動在求行動本身之統一，道德活動則在求與普遍目的相調和。此爲兩種活動之區別。有此區別，故不能僅承認其一，而否認其他。如吾人僅承認道德形式，而否認經濟形式，結果，必併道德形式亦否認之。因吾人行動，雖有其普遍意義，然必爲具體而個別之行動。吾人所置諸實踐者，決非普遍中之道德，而常爲有確定性之道德意志，猶如吾人之食生菓，決非普遍之菓，而常爲桃，李，梨等。吾人之道德行爲必表現於一確定之情境中，必在此一點或彼一點有助於某一人，必在確切之事件上有助於個別之人類，否則道德行爲不能實現。反之，若僅承認經濟形式而否認道德形式，亦所不可。因吾人之行動如但能滿足此時此地之個人，不能滿足超乎此時此地之人類，則此種滿足必爲暫時的，不久必變爲不滿足。故凡僅追求個人欲望之滿足者，必一欲望之後，又一欲望，欲望無窮，眞正之滿足乃永不可得。求財者終必厭財，求名者終必厭名，求美女者終必厭美女，求權力者終必厭權力。一人之行動，如不能於個人之滿足外，更求普遍人之滿足，不能寓普遍於特殊，寓永恆於無常，寓義務於欲求，則此一人必無滿足之可言，更不能有所謂內心之和平。所謂道德行動者，即寓普遍於特殊，寓永恆於無常，寓義務於欲求之行動。每一道德行動，一方面是特殊，一方面是普遍。惟其是特殊，乃有其眞實；惟其是普遍，乃能於「每一行動中佔有全體，而無不滿足之感。」道德行動「固當滿足吾人，然非滿足吾人之爲個人，而是滿足吾人之爲人；以吾人之得爲個人者，僅因其爲人也；而吾人之得爲人者，則僅由個人之滿足也。」（二二八頁）所謂人者，人之所以爲人之普遍人，或普遍精神。經濟行動不以此爲基，則經濟行動固無所謂善或惡，以其尚未成爲人也。人必愛人，愛此一人，愛彼一人，愛一切人，決不以一己之滿足爲限，否則，個人固無滿足，而彼亦不成其爲人。此道德形式之所以不能否認者。經濟形式與道德形式同爲實踐活動，雖彼此分明，亦彼此不能分離者也。

主功利主義之說者，謂一切活動皆爲經濟活動，一切意志皆爲追求個人快樂，皆以個人快樂爲對象，而不能有其他意志之存在。每一行動或每一意志，皆有其本身之代價，問題在發現其代價而已。決無絕無代價之行動，亦即不以功利爲目的之行動，除功利行動外，不能有所謂道德行動。但事實上，義務與快樂之分，有用行動與誠實行

動之分，在吾人實際生活中，乃不可否認者。功利主義對此雖可以所謂多數之快樂，或永久之快樂而加以說明，謂普通所謂道德行動卽行動之產生多數快樂或永久快樂者，道德仍是功利，不過多數人之功利。然克氏認此為無益之說明。以多數快樂或永久快樂究非純粹快樂，此不僅為量之不同，而實為質之不同。有用與誠實之分，決非多數與少數之量的區別所能說明者。吾人必在量之外，而感覺其有質之不同。道德與不道德行為間實不能有共同之衡量，必欲同一之，亦但為文字上之同一而已，無益於實際也。然功利主義復可謂所謂道德行動不外一種聯想所造成，卽行為之為獲取快樂之手段與快樂本身間之聯想所造成。例如，愛國行動，其初亦為追求快樂之手段，所以保障本身生命財產之行為，久而久之，此目的雖失，而手段本身仍被追求，若手段卽目的然。此亦如金錢本為追求快樂之手段，然守財奴可視之為目的，而為金錢而求金錢。一切道德行動，均可作如是觀，間為手段與目的之誤認而已。如然，則所謂道德云者，直一種錯誤不良之聯想，一種愚笨而不合理之行為。所謂道德行為直與守財奴之行為無異。此雖名為說明道德，實卽否認道德。蓋道德在此種說明下，應逐漸為吾人知識之增進所掃除。吾人之知識增進，手段與目的認識，此錯誤之聯想卽可不再發生，而道德必歸於消滅。但道德究不因功利主義之說明而消滅，可見其說明之無益而錯誤。然最後功利主義必謂吾人之道德行動，雖可不求現世之快樂，終必追求來世之快樂。吾人所以有道德行動者，在求神之福祜而已。此則功利主義已由哲學而進入於神學。「當功利主義變為神學的，則功利主義已捨棄其哲學領域，而自認其哲學上之失敗。」（三三六頁）總之，功利主義否認道德活動之說，不論如何，均無是處。

但倫理思想上，亦有否認經濟活動，不承認經濟活動在道德上有地位，有價值者。此可名為道德的抽象主義。道德的抽象主義認一切所謂經濟的，或有用的行動，皆為獲得某種目的之手段。有用卽手段而已，非目的也，非有獨立之價值也。例如，吾人認散步可以維持健康，則散步為手段，為有用；然吾人若認散步足以損害身體時，則散步為不適宜之手段，為無用。此種手段與目的之分，在實踐活動內實不可能。在實踐活動內，所謂手段，卽實際情境及其知識。此乃實踐行為所依以生產，而必須與之相應者。此雖可分，然分則捨棄其實踐行為之考慮，而進入於理論之考慮。故若認有用為手段，則實排斥有用」概念於實踐哲學之外而已。然有用之實踐性乃無法掃除者，以有用卽意志之有效性而已。謂『散步為有用』意實謂『我喜歡散步』及『我決意散步，』此非理論上之考慮，而乃意志上之行動。在有用行動前之知識為一事，而行動之本身又另一事，有用與意志，或意志之表現，乃不能分離者。惟道德的抽象主義雖不能否認有用之實踐性，或可進而否認有用之道德性，以有用行動為不道德之行動，為自我主義之行動。此在克氏，亦不謂然。因有用行動，縱有時缺之所謂道

德意識，然此種行動亦只能謂之爲非道德，而決非不道德。猶如詩人創造之意象，縱缺乏哲學，而決非反乎哲學。且嚴格言之，有用不惟非與道德相反，而實與之相成。道德之不能缺少有用，一若思想之不能缺少文字然。非有文字不能使思想成爲具體而有效，故非有有用之行動，亦不能使道德成爲具體而有效。「豈有名譽崇高之人能忍受無用之批評者耶？又豈有眞正之道德行動，而非同時爲有用之行動者耶？」行動之所以成爲善或成爲道德的，亦在其有用，因行動一成爲有效時，即絕對的包括有用於其本身中。」（二四三頁）可見有用行動實不能視爲不道德。然據此亦不能謂有用行動爲道德中之最微小而不足重視者。有用行動乃前乎道德或先道德之行動，無道德或不道德可言，其與道德之關係，不在道德性之大小，而在其與道德有不能分離之關係，道德非依之無以自存而已。是道德的抽象主義之否認經濟活動者，其說亦無是處。

功利主義與道德的抽象主義均有所偏，均有錯誤。彼等之錯誤在不明道德與經濟之關係。須知吾人之行動，雖可無道德而存在，但此種行動仍純粹爲經濟的，尙非道德的。道德的行動非即經濟的行動。道德行動雖當有用，然其爲用，乃倫理的有用，亦即普遍的有用。道德所要求於個人者不僅其個人利益，而是使個人利益成爲普遍的利益。「此倫理的有用行動之本身，即爲新的精神範疇，而爲功利主義所未見及者。」（三五一頁）此爲功利主義之錯誤。但道德的行動雖非即經濟的行動，而道德行動非同時爲經濟的，則無存在之可能。道德必生存於具體中，必生存於功利中。道德是普遍在個體中，永恆在無常中之謂。道德必有所爲，絕無無所爲而爲之道德。知其有之，則此必爲謀益之行動，亦即任道安爲之行動，嚴格言之，實不是行動。是道德行動，必有興趣或利益之所在，惟其利益非僅爲個人的，而是普遍的，不明此點，即爲道德的抽象主義之錯誤。在實踐活動中，經濟與道德，各有其眞實，決不能僅承認其一，而否認其他。無不經濟之道德行動，以不經濟則道德不能成爲具體故。亦無不道德之經濟行動，以不道德，則普遍意志與個人意志間必永在衝突中而無實際之結果，勢必產生不滿足與悔恨，此則反乎經濟。故經濟行動只能爲非道德，決不能爲不道德。道德與經濟之關係明，則功利主義與道德的抽象主義之爭，亦可息也。

五

克羅齊之倫理思想，一方面反對純粹之特殊，即爲快樂而求快樂之功利主義，一方面亦反對純粹之普遍，即爲義務而盡義務之抽象主義。彼認眞正之道德，存寓普遍於特殊，亦即在經濟與道德之統一，而實現所謂具體的普遍。此與英哲柏烈得萊之說實同出一源，無甚區別。其不同者，在克氏認道德爲普遍精神之一種形式，而有其眞實，在柏氏則否認道德爲一種實在，必在實在中失其地位。柏氏之實在，雖爲具體，然具體中決不容許有獨立分明之形式，若克氏所謂理

論與實踐者。如實在可有理論與實踐之分，此必發生關係，而成爲矛盾。柏氏必認克氏所謂實在或精神乃現象而非實在也。

作者對克氏之倫理主張，大體尚表贊同，然亦有不能同意者。第一，克氏認意志不能有固定之目的，意志必隨情境之變化而變化，此在某一意義上，固可認爲正確，然在另一意義上，意志決非絕無固定之目的。例如，彼所謂游泳者與競賽者，其行動雖隨情境變化，然其爭取勝利之目的，必時在彼意志中，而爲其意志之指導。情境固可左右意志，目的亦可左右意志。如目的不能左右意志，則道德行動爲不可能。道德在實現普遍於特殊中。此所謂「實現普遍於特殊，」非固定之目的耶？第二，克氏認道德不能離經濟而存在，以道德不能不表現爲具體之行動。然具體行動未必卽爲經濟行動，如一切具體行動皆爲經濟行動，則吾人行動將無所謂經濟與不經濟之分，而有用與無用，亦將失其意義。如具體行動可有經濟與不經濟之分，則道德行動似不必依經濟而存在。一不經濟之道德行動，實可想像者。所謂知其不可而爲之者，非不經濟之道德行動耶？第三，克氏認可有純粹經濟的行動，卽無所謂道德或不道德之行動。但經濟行動如爲有意志之行動，則一切有意志之行動，必不能離道德而存在。離開道德，任何經濟行動皆不可能。吾人不能設想有絕無道德之世界，行動之所在，卽道德之所在。不能有不道德之經濟行動，亦不能有非道德之經濟行動。如其有之，則此非行動，亦卽非有意志的行動。須知行動之實現，雖可無道德意識，未必卽無道德意義，未必不在道德範圍中也。

以上三點爲作者對克氏倫理思想之批評。然克氏倫理思想之價值，並不以此而少損。克氏之論知行關係，論意志自由，論道德與經濟，均在倫理思想上有極大之貢獻。研究倫理學者，似不能不注意及之也。

抗戰初期我國西南之鑛產業

葉良輔

（引言）抗戰以來，西南諸省，遂爲生產建設之中心，鑛產亦其一端。舉凡地質之調查，新鑛產新產地之發現，探採工程之進行，鑛廠設備之西遷及創立，產銷之合理統制，時有所聞。然欲知其一般之實情，每苦無所憑藉。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編著之第六次中國鑛業紀要（註）出版，困難始稍解，且間接窺得抗戰初期，其他工業之建設情形是書爲政府機關所編輯公佈，搜集材料，極其謹嚴，參考專著，計約二百七十餘種，內有尚未公佈者；若非其行政地位，曷克臻此，與搜羅詳實之鑛業文獻。同時此書出世，亦足以顯示時代精神之所在。然洋洋數十萬言，不可片刻卒讀。茲摘其要點，加以研究，略參解釋，公諸同好，亦聊知我國抗建初期境況之一角。

（註）中國鑛業紀要第六次，西南區二十四年至二十九年，給耀編。三十年四月出版。全書計序、緒言例言六頁，目錄六頁，本文二三八頁，參考書目十五頁。

（煤）煤爲主要動力燃料，其分佈產狀有關工業及交通者至大，冶金所需之鐵原料，亦惟適於煉焦之煤是賴。西南各省煤鑛甚多，早有調查，近年因協助資源之開發，調查更爲詳盡，故鑛量之估計愈目確實。煤儲量總計如左：

	川	滇	黔	桂	康	總計
無烟煤	二二五	一一	七四八	二四	三	一，〇一一兆噸
烟煤	五，七六一	九四六	六三二	八〇	五二	七，九一一兆噸
褐炭		一，三八四			二七	一，四一一兆噸
約計數				一〇六		一〇六兆噸
共計	五，九六一	二，三四一	一，三七〇	三〇〇	五三一	一〇，五二八兆噸

一〇，五二八兆噸之儲量，佔全國總儲量百分之四、五。川省之烟煤儲量遠勝於無煙煤，且適於工業與冶煉之用。煤之時代分屬於三疊紀與侏羅紀兩類，各有烟煤與無烟煤，而侏羅紀之煤層總厚度太小，自〇、一二至一、五公尺，偶有五、八五公尺者。二疊紀之煤總厚度自一至三公尺，偶有四或五公尺者。且侏羅紀之煤，分佈太散，不易集中開採，尤爲可惜。但侏羅紀之烟煤，佔全省烟煤量約五分之二弱。以煤質言，侏羅紀之烟煤以中級者爲多，二疊紀之烟煤以半烟煤居多。雲南之烟煤分屬於石炭紀二疊紀三疊紀及侏羅紀，煤層總厚度石炭紀者一至二公尺，二疊紀者半公尺至三公尺，偶有五、八公尺。三疊紀者二、五至三公尺。侏羅紀者極少，二至三公尺。然石炭二疊紀之烟煤，占全數三分之二強。褐炭全屬第三紀，佔全省煤量半數以上，就工業言無重要價值。貴州之烟煤與無烟煤儲量幾相若，全屬於二疊紀。煤層總厚度自半公尺至一公尺，偶有六公尺者。廣西與西康之煤田，分佈狹窄，儲量較他省遠遜。廣西遷江縣合山大塘煤田之二疊紀烟煤，總厚三至七、五公尺，儲量四二兆噸，又鍾山賀縣之西灣煤田，有侏羅紀烟煤，總厚七、六公尺，儲量三兆噸。西康會理縣白菓灣煤田有侏羅紀烟煤，總厚度十四公尺，計約八兆噸，及鹽源縣火燒堡煤田，有第三紀褐炭，總厚度十公尺，儲量二十七兆噸，較可注意耳。

（煤產額）西南區煤量產額民二十四年爲一百九十餘萬噸，

其後逐年增加，二十八年計達三百萬噸。其中川省產額共計二百五十五萬餘噸，佔全數百分之八十以上。貴州二十七萬餘噸，雲南十七萬餘噸，桂康二省甚微。西南各省煤礦，或因賦量不豐，或限於運銷，大都土法開採，規模之大者間有機器設備，而生產能力鮮有年逾兩萬噸者。近年需量激增，漸有新式礦廠設立，舊式礦廠亦因勢擴大組織，設備改良，以圖增產。

川省昔年產約二百萬噸，尚足自給。近年工業內遷，川煤增產，人口密集，以及煤焦需量激增，煤業更盛。故二十八年之產量：嘉陵江流域五十七萬餘噸，岷江流域約五十五萬噸，沱江流域約五十二萬噸，綦江流域十六萬餘噸，川東區約三十萬噸，川北區約五萬噸。

雲南煤產以滇越路沿線及昆明附近較盛，宜良嵩明間及宜良可保村年產量約六萬餘噸。開源有沼瑞之褐炭，開採尚盛，年約產三萬餘噸，較爲重要。

貴州產煤之區甚多，大都零星開採，礦業以桐梓縣屬之桃子蕩區較盛，近年產額較以前產量增加不多。

廣西煤產由二十四年之三十六萬噸增至二十七年之四十萬噸，但二十九年又降至三十五萬餘噸，蓋以西灣電廠被炸，復遭水患，有以致之。

西康產煤更微，近來寧屬及雅屬銅鐵冶煉事業正在進行，將來煤業或可隨之發達。

（焦炭）本區煤產以銷民用爲大宗，而運煤又多困難，因此適於煉焦之煤，其末煤大多煉焦出售，既適於民用，復便運輸。近年冶煉事業相繼建立，需量更增，惟調查難周，僅知重要產地之焦產額如下：四川省北川鐵路沿線各礦年產二一、六〇〇噸，南川萬盛場東林公司七、二〇〇噸，貴州省桐梓桃子蕩一帶小礦二一、六〇〇噸，雲南省宜良嵩明一帶二、〇〇〇噸。

（煤之銷費）本區交通阻滯，各省與煤業之聯系，故煤銷恒限於一定之銷區。一旦供求失衡，自易發生煤荒。四川煤產以鹽業及其他工業消費爲大宗，重要鐵銷費亦鉅，近年爲增產，及新工業之設立，煤之消費量大增，各主要銷區之消費量如左：

自貢鹽區	四〇〇、二二五噸
犍樂鹽區	三〇〇、〇〇〇噸
川北鹽場區	六〇、〇〇〇噸
川東鹽區	二〇〇、〇〇〇噸
資中內江富順及其他產糖區	一五〇、〇〇〇噸
南充三台及川南絲業區	六〇、〇〇〇噸
民生公司等輪船用煤	一八〇、〇〇〇噸
重慶	五一〇、四四〇噸
成都	三六、〇〇〇噸
總計	一、九四七、六六五噸

除右列主要消費外，餘多供給產區附近城鎮，及輕工業之消費。

雲南煤產銷費以箇舊錫鑛區，昆明，及鐵路用煤為大宗。烟煤以宜良可保村為主要供給地，褐炭來自布沼壩與可保村。主要銷區及消費量如左：

箇舊錫務公司	六、二〇〇噸
箇舊煉錫公司	二、〇〇〇噸
箇舊商用	二六、〇〇〇噸
滇越鐵路	一六、八〇〇噸
箇碧石鐵路	四、五〇〇噸
昆明	二五、〇〇〇噸
共計	八〇、三〇〇噸

以上約占年產之半數，其餘似難稽考。

桂黔康三省產量不大，消費亦微。廣西西灣之煤，年近二萬噸，均銷富賀鍾錫鑛及西灣電廠。合山之煤年產僅萬餘噸，初銷粵省，後銷桂平柳州梧州等地。貴州消費量以貴陽較多，年約需六萬噸，大多由貴陽西部煤田供給。西康鹽源白鹽井鹽場年需褐炭一萬六千噸，會理通安冶煉事業，年需不逾千噸。

統計西南各省煤之用途，家用佔百分之五十有奇，工業佔百分之四十，輪船用煤百分之六，鑛冶用煤百分之一、七，鐵路用煤只千分之七。四川工業用煤，年需約一百二十萬噸，其他各省未詳。本區冶煉事業，概為土法，且多以木炭為冶煉燃料，故需煤不多。廠家少有機器設備，用煤更微。川滇新式鑛廠及鋼鐵事業相繼成立，成渝敍昆滇緬等鐵路，一俟完成，煤之需求將為之大增。今之湘桂鐵路，用煤取給於湘，故未列於本區統計。

（煤價）抗戰以來工業及民用之煤焦，消費激增，供求未能相應，兼之成本日高，遂致市價暴漲。重慶二十六年上半年之煤價，盤旋於七與八元之間，二十七年終較之上年增加二倍至三四倍不等，至二十九年終增至十三倍至二十倍。雲南宜良可保村煤價自二十八年一月至二十九年初期，自十三元增至四十五元，亦三倍有奇。本區其他各地煤價，變化容有緩急，而上漲之勢，則為普通現象。

（主要煤鑛）四川嘉陵江下游，為重要產煤地帶。侏羅紀煤田分佈於合川重慶間之瀝鼻峽，溫塘峽，觀音峽及龍王洞。二疊紀煤系見於觀音峽。全區煤礦七十餘處，重要者有（1）天府煤鑛公司，鑛區東南距重慶水程一百三十里，西北去合川九十里，位於嘉陵江北岸，南自麻柳灘，北至戴家溝，長約七公里。二十七年與北川鐵路公司及河南中福公司合組有限公司，資本增至一百五十萬元。一部份鑛廠改為新法採煤，力謀增產。因運銷之便，遂成川省煤鑛之巨擘。含煤地層屬二疊紀，共有烟煤十四層，總厚約九公尺。二十八年產烟煤七萬餘噸。（2）寶源煤鑛，鑛區甚多，現僅開採璧山縣澄江鎮蔡家溝一帶之煤田，鑛廠至夏溪口碼頭二十餘里，下運重慶一三五公里，上達

合川七五公里。公司純爲商營，資本三十萬元。侏羅紀烟煤有三層，共厚一公尺。有新式設備，鑛廠有五月產煤百餘噸。（3）三才生煤鑛，亦爲川北鐵路沿線之大鑛，資本二十餘萬元，鑛廠位於天府煤鑛之北，距戴家站二三里，築有輕便鐵路。烟煤二層，屬二叠紀，一厚二至四公尺，一厚一公尺許，有新式設備。

岷江流域爲川西煤鑛重要產區。北自什坊，彭，灌，等縣，經大邑，崇慶，邛崍，而至犍爲，屏山，均有侏羅紀煤之產出。鑛廠在六十家以上。就鑛業言，以犍屏兩縣開採較盛。犍樂鹽場及其他新興工業所需之燃料，均取給於此。犍屏國營鑛區之嘉陽煤鑛公司，規模最大，二十八年成立，資本一二〇萬元，官商合辦。鑛廠設於馬邊河之芭蕉溝，有近代設備。運輸自芭蕉溝至馬邊河之馬廟溪，築有輕便鐵路，長七、五公里。自馬廟溪循河而下，至河口，水程九十里。尚擬自清水溪之南岸渡至岷江河岸之礁石灘，築輕便鐵路二、五公里，一俟完成，運輸更便。按其地一帶煤系，以真雙層炭爲最厚，自〇、五至〇、七五公尺，可以煉焦。嘉陽煤鑛於二十九年上半年每日產煤約三千幾百噸。鑛井須運輸工程次第完成，預計日產五百至一千噸，將爲川西唯一礦區。

沱江流域北自綿竹，什坊，南迄富順，瀘縣，西自威遠榮縣，東至榮昌隆昌，均有侏羅紀煤系之分佈，二疊紀煤僅產於綿竹境內。鑛業以威遠北部及隆昌石燕橋較盛，爲富榮鹽場與資內糖業燃料主要供給地。近年鹽業增產，需煤益多，故煤業頗爲發達。威遠榮縣區有煤四層，計總厚一、二至一、八公尺，皆屬煙煤，可以煉焦。威遠前有煤廠八十餘家，二十八年增至一百二十餘家。黃荊溝之威遠煤鑛公司，二十九年集資三百萬元，整理舊礦，尚未正式產煤。榮縣鑛廠，近亦自五十餘家增至七十餘家。均用土法採煤。二十六年前兩縣年產煤約八萬餘噸，二十八年威遠月產約三萬噸，榮縣約五千五百噸，均以自貢區爲主要銷場。榮昌隆昌交境有煤廠多處，全區日產一百三十餘噸，大部銷內江，鑛廠以隆昌石燕橋煤鑛公司規模最大，二十六年改官商合辦，有近代設備，因去內江自貢糖鹽工業區甚近，業務頗爲獲利。二十九年春日產量八千噸，運輸由鑛地陸運至椑木鎮，復由小河至內江。

綦江流域二疊紀煤系分佈甚廣。全區年產煤焦約十七萬餘噸，銷重慶江津等處。鑛業以萬盛場爲盛，煤田位南川縣西南三十六公里，素以產良焦著稱。煤層有二，各厚一、五公尺。以東林煤鑛公司產煤較多，公司資本五六萬元，用土法開採，日產煤約四十噸，大部煉焦，小部售四川水泥廠。煤產運輸自腰子口裝船，經兩河口轉蒲河至三溪鎮入綦江，順流至江口入長江，達重慶，水程一一二公里，中有羚峽洞灘險，殊爲不便。

雲南重要煤鑛，在宜良嵩明兩縣之間，其中以明良煤鑛公司爲較大。鑛區位於宜良可保村之西北，南起自大濁水，北至萬壽山。大濁水距可保村車站十九里，有汽車可通。該公司成立於十六年，投資至

六十萬，二十八年由資源委員會增資二百二十萬，并改組為建川煤礦公司合併，積極進行，擴充採煤，業務漸發達，二十八年煤產量約二十萬噸，一小部份煉成焦炭，煤運可俟村轉銷滇越敘昆兩鐵路，倘供煉錫公司及昆明各工廠。

貴州南桐煤礦籌備處之礦區，位於桐梓東北九十公里之桃子蕩，西北去四川綦江八十餘公里，地屬同綦礦區。二十七年該籌備處成立，係屬於軍政部兵工署與資委會合辦之鋼鐵建遷委員會，資本一百萬元。採煤工程，逐漸完成，所產煤將全部煉焦，供冶鐵之需。礦廠機器設備，大部自大冶漢陽遷來，洗煤仍用土法。煉焦爐十一座，日可產焦四十噸。運輸向至綦場經新場至魯峽洞，計十八公里，有輕便鐵道。自魯峽洞改鐵道，循蒲河入川境，經三溪鎮轉綦江至順江場而出長江。近月產煤約二千餘噸，除自產外又收購土窰之煤。　產焦約一千噸上下。貴州西南二十餘里之林東煤田，亦屬重要，二疊紀之烟煤，可以煉焦，有土窰數十處。近由西遷之大通煤礦與省政府合辦之筑東煤礦採辦，設廠於丞条山，日產煤約三十噸。

廣西有桂平礦務局，由資源委員會與省政府合辦，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其業務包括整理及開發錫煤金錦等礦產，並經營西灣電廠，為供給煤錫礦之動力。西灣煤礦，即由該局經營，煤田位於鍾山賀縣間，地濱西灣河。二十七年由局接辦，不久西灣電廠被炸，動力來源斷絕，次年礦井又遭水患，迄二十八年始漸有起色。產煤系屬侏羅紀，可採之煤有四層，總厚七公尺，俱屬適於煉焦之烟煤。平桂局經營後，集中大井產煤，月產約一千五百噸。二十八年大井被淹，產量銳減。月產焦炭五十噸以上。運煤由西灣經八步賀縣入賀江，可達粵之開建，以入西江。或由平樂沿桂江，經昭平而達梧州。陸運有平八公路，通柳州及桂林，交通雖可水陸並用，而運輸仍極困難。

廣西合山縣大塘煤礦，位紅水河邊，北距合山六十里，南至遷江水程約五十里。二十一年遷江合山煤礦公司成立，二十四年省政府加入股本，乃改官商合辦，資本增至四百四十萬元，改用新法開採，修築礦廠至大灣鐵路，近將展築至來賓縣水落村，與湘桂路聯絡。目發現新煤層，公司銳意經營，將成該省重要煤礦。含煤層屬二疊紀，有可採煤二層，四層厚至七公尺，屬半烟煤，第五層厚半公尺，係試炭無烟煤，不能煉焦。年產約一萬噸有奇，在廣州淪陷前，煤產運粵銷售，後改銷桂平梧州柳州。

（鐵）西南各省鐵礦儲量，據近年研究所知，四川一九、五八八、九〇〇兆噸，雲南六、八九〇、二五〇兆噸，西康一三、四一九、一〇〇兆噸又一、五二七、〇〇〇兆噸（屬榮經縣各礦）貴州二八、九五二、五二三兆噸，總計七〇、三七七、七八二兆噸。二十四年地質調查所發表中國北部及長江流域鐵礦儲量新估計，為一、一二七、七兆噸，今加以西南所有，共為一、一九八、〇兆噸。各省各地儲量在兆噸以上者如左：

			含鐵%	
四川	綦江	赤鐵鑛	五三、六二	一三、二兆噸
	涪陵鐵山彭水賈角山	赤鐵鑛	三九、五七——五六、七七	二、五兆噸
	威遠連界場	菱鐵鑛	三五、四二——三八、三八	一、五兆噸
	洪雅高廟炳靈寺	赤鐵鑛	五六、八八——六七、六六	二、三兆噸
雲南	易門鐵鑛	赤鐵鑛	五〇、五七——六八、三〇	二、九兆噸
	峨山小錫廠上廠	褐鐵鑛		四、〇兆噸
西康	冕寧瀘沽	磁鐵鑛	六五、八五	七、八兆噸
	會理毛姑壩	磁鐵鑛	七一、七四	四、〇兆噸
	道孚菜子溝	磁鐵鑛		一、六兆噸
貴州	威寧鐵鑛山	赤鐵鑛	五七、七	五、八兆噸
	水城觀音山	褐鐵鑛	五八、八	一三、一兆噸

（鐵產量及銷費）本區鐵鑛採煉，概爲土法，鑛砂產量，殊難統計，苟平均以每三噸鑛砂產鐵一噸計，則四川年產鑛砂約七萬噸，雲南約一萬八千噸，西康約五千餘噸，貴州約九千噸，廣西約一萬噸。近年政府謀鋼鐵之自給，重要鐵鑛，均劃爲國營。如四川之綦江，彭水，涪陵及雲南易門等，已先後成立綦江鐵鑛籌備處，日產鑛砂三百噸，及易門鐵鑛局，計劃日產鑛砂一百噸。彭水涪陵近由民營鋼鐵廠租採。土鐵冶煉以四川之綦江，威遠之連界場，雲南之易門，貴州之赫溪較盛。本區二十八年共產土鐵約三萬七千噸，四川佔二萬三千噸。自抗戰軍興，僅四川一省兵工年需鐵五萬噸，民營工業年需鐵約二萬五千噸，故土鐵產量，不敷甚鉅。近年經政府督促增產，四川土鐵已增至年產三萬五千噸以上。

（鋼鐵事業）本區鋼鐵事業，因係土法，鮮具規模，新式煉爐，肇由重慶電力廠早經籌辦，迄二十六年始完成，日出鋼二十噸，近年政府將漢陽大冶兩廠冶煉設備，及六河溝鐵廠之百噸煉鐵爐遷設重慶附近之大渡口，名遷建委員會鋼鐵廠，又於綦江三溪場之大田壩設綦江純鐵煉廠。並於雲南昆明西南安寧附近，籌設雲南鍊鋼廠，以謀增產。民營者，由經濟部協助建新式煉爐並改良設備。現在川滇兩處之國營廠資本共計四千六百四十萬元，希望生產能力日出鐵

約二六〇噸。鋼約一二五至四〇〇噸。民營廠之在四川者共有十七家，共資本約一千二百萬元，各置五噸煉鐵爐者居多，生產能力，日出鐵約一百四十噸，鋼約三十餘噸。

（鋼鐵市價）抗戰以來，鋼鐵供應失衡，市價猛漲，勢所必然。二十九年十月，川產毛鐵熟鐵每噸九五〇元，生鐵八五〇元，普通鑄鋼每磅五六元。

（銅）本區重要銅鑛，有雲南會澤，四川彭縣，西康會理，及貴州威甯等處。鑛床均質優量豐。雲南永勝，易門，亦稱重要。但全區純銅可能總儲量約計二百五十餘萬噸，爲數不多，但本區已爲我國銅鑛最富之區矣。

	鑛石含銅率	純銅可能儲量（公噸）
四川彭縣大寶山	2%	二二、五二四
雲南永勝	2%	六、三七〇
易門	12%	五、三〇〇
西康會理爐安	2.7%—5.4%	一八五、六二一
通安	18%	六〇〇、〇〇〇
越嶲海棠	20%	二、〇〇〇
茍樂槽	25%	七一、四〇〇
榮經前後聚塲	0.5%	三、二五〇
天全銅廠溝	0.5%	一、三〇〇
貴州威甯德卓	2%—5%	一、六九〇、〇〇〇

銅鑛採煉以雲南會澤巧家，及永勝米里廠，產出最盛。巧家銅鑛以前由東川公司經營，二十七年由資源委員會與省政府合組之滇北鑛務公司接辦。公司資本二百萬元，兼辦其他鑛產如鉛鋅等。鑛區位於會澤東北七八十里之地。銅鑛脈產於震旦紀之頁岩與石灰岩中，厚自數公分至二三公尺，亦有成巨大袋狀及馬鞍狀之鑛體。鑛石以斑銅鑛爲最多，已選鑛石含銅量最高者16%，普通10%。鑛量貧富尚難定。採鑛仍沿用土法，略有機器設備。冶煉分粗煉及精煉二步。粗煉由爐戶爲之，由公司收買，運會澤精煉。公司設有二十二噸量之反射爐一座，土爐一座，每月開爐二次，每次煉粗銅二萬斤，煉成百分之九十九、五之精銅一萬七千五百斤，鑄成重約二十五斤之銅錠。東川公司年產粗銅二百餘噸，二十七年產量銳減。銅產運至川省，供鑄銅元，當時年獲利三四十萬元。二十八年滇北鑛務局產粗銅二百餘噸。

永勝米里廠位於城西一百三十里。鑛脈生於二疊紀頁岩及玄武岩中，脈寬一二三糎至五糎。悉用土法採煉，歷年產銅百餘噸，二十七年產粗銅二百五十噸，由滇北鑛務局統制收購。

四川彭縣銅鑛，歷史頗久，於民國二十二年停辦。二十五年由資源委員會成立彭縣銅鑛，籌備探採，資本一百五十萬元。因採煉設備尚待建設，故產銅甚微。產地以大寶山一帶較爲重要，鑛脈生於石灰

二疊紀變質岩系中，銅礦有二層或一層，皆爲扁豆形，厚度四、五公寸——六公尺，以黃銅礦爲主。已經證實之淨砂儲量，共計三十五萬公噸，可能儲量九十萬公噸。礦廠內有動力設備，而礦砂採採，仍用土法。煉廠原擬用新法冶煉，日產精銅四噸，因設備不易購置，暫用土法，二十八年僅產粗銅（含銅95%）五十七噸。

此外，四川精銅廠二十七年由資委會設立，資本四十四萬元。粗銅原料由川康銅業管理處收購供給。二十八年冶煉設備完成，即開始精煉。其初日僅產電銅二噸，二十八年增至三噸半，迄年終共產二三八噸，多數供軍需之用。

西康會理及冕寧銅礦，久經土法採煉，礦業日趨凋敝。二十七年由川康銅業管理處計劃開發，前途頗具厚望。

二十八年西南區產銅七百餘噸。我國平時精銅消費量約爲六千噸。就中軍需工業用約二千噸。戰時軍需量增至一萬一千餘噸，供給之艱，需求之迫，可以概見。

（錫）滇桂二省爲我國錫礦重要產區。蘊藏及產量之豐，首推雲南個舊。該處有脈礦與錫砂二種，儲量雖富，尚難作詳確之估計。錫砂漸絀，產出無多。廣西東部之富賀鍾恭諸縣，主要者爲錫砂，省西北之南丹河池產錫脈及錫砂，北部之全縣亦產錫砂。據近年調查所得，廣西有錫砂五萬二千餘噸，富賀鍾恭之錫砂估其中三分之二強。錫產以個舊最豐，二十七年年產純錫約九千噸。新式採煉公司，除原有之雲南個舊錫務公司，雲南煉錫公司以外，近年成立者有資源委員會創辦之雲南錫務工程處，及商營之雲南錫業公司，均在籌備試探期中。近聞滇省有由錫務煉錫兩公司與資源委員會之錫務工程處合組雲南錫業公司之訊。個舊錫礦之產量，仍以土法之採煉爲多，約估總產量百分之七十以上。廣西二十七年產純錫二千五百餘噸，其中以賀縣鍾山各佔一千餘噸，其餘各處較微。富賀鍾各區實際開採之錫礦公司計約一百餘家，恭城三十餘家，採煉大多沿用土法，規模較大之新式公司，只三十餘家。省營錫礦於二十七年由平桂礦務局接辦，不幸西灣電廠被炸，以後動力斷絕，礦業頗受影響。純錫以運銷英美爲大宗，個舊錫產由雲南富滇銀行統制出口貿易，廣西錫產前由政府設出入口貿易處統制運銷，二十八年起由資源委員會設立錫業管理處收購，運往香港出口。

（汞）貴州東部之省溪，銅仁，八寨，三合等縣，爲我國水銀重要產區，因久經採煉，礦床垂盡。二十八年省政府與資源委員會合組貴州礦務局，資金六十萬元，從事黔湘二省硃砂水銀之開發及統制。省溪之萬山場，岩屋坪，大硐喇之汞礦，尤爲重要。礦脈生於石灰岩及白雲岩中，礦體極不規則，脈寬自一二公分至二三公寸不等。主要礦石爲辰砂，惟大硐喇有結晶完美者。礦石含水銀量約百分之一、二，富礦達百分之四、四。採礦冶煉悉用土法，貴州礦務局成立後，就各礦舊硐整理恢復，並採探新苗，並收舊存，尚未有新式設備，但在貴陽設一

精煉廠，二十八年下半年產收水銀一七零噸。硃砂三噸。是年七月，官定省溪收，水銀每百公斤五二四元，水銀運銷，由國外貿易事務所經辦。

四川酉陽秀山之汞礦，二十八年由四川汞業管理處查勘，尚無產出。廣西恭城．西康鹽源．內有汞礦，惟礦量不豐，產者亦微。雲南蒙自騰衝永平亦產汞，質量及礦量未詳。

（金）本區金礦以川康兩省為重要。西康東部，脈金甚富，尚少開採。砂金則沿金沙江雅礱江及大渡河等流域，皆有產出。二十七年資源委員會與西康省政府合組西康金礦局，從事探採。四川松潘，及以產金著稱，除民營礦外，由採金局探採。南部南溪，亦由該局試辦。他，如嘉陵江長江岷江沱江大渡河等流域，沙金分佈亦廣，產出尚豐。廣西之武鳴上林產脈金及沙金，近次一部份由平桂礦務局採探，右江之沙金與紅鐵共生，產金尚豐。貴州之天柱錦屏，雲南之墨江新平金礦亦富。本區金礦皆由人民散漫採取，除廣西上林省營金礦，採用新法外，概為土法，日作輟無常，故產額殊難統計。但國營金礦，尚在探勘時期，產量尚微。就近年調查所知，試估計之產金額如左：

	西康	四川	廣西	貴州	雲南	本區共計市兩
二十六年	九、七〇五市兩	二八、一〇〇市兩	七、五一四市兩	一〇市兩	二、〇〇〇市兩	四七、三二九市兩
二十七年	一四、九七〇	三六、七五二	七、六〇〇	三、〇一〇	二、〇〇〇	六四、三三二
二十八年	一九、三二四	三九、五〇〇	七、七〇〇	一、〇一〇	二、〇〇〇	六九、五三四

西康之金源瓜別洼里瞻化麥科，魚科二凱，色爾巴，道孚理化年產金約在一千市兩以上。四川諸流域，亦均在千市兩以上。而嘉陵江上游涪江流域均在一萬市兩以上。廣西武鳴上林及其他金礦，又右江流域，貴州天柱錦屏，雲南墨江坤勇，各在千兩以上。

（石油）四川盆地為我國重要理想油田，油產地之發現，東自巴縣江津，西至樂山犍為，北起仁壽資中達縣，南迄富順自流井，惟實際價值，有待於探勘。貴州龍里泡木冲及鑪山翁項，亦產石油，儲量似不甚豐。西康之寧靜鹽井間，聞產石油，質量未詳。

油頁岩及褐性烟煤，亦為提煉石油之原料，廣西田陽之那滿墟，桂林良豐鄉之西鎮村，四川屏山之三公鄉，宜賓之横江場，均有油頁岩之發見，惟礦量既微，含量亦不富，無經濟價值。廣西百色產含油砂岩，質量未詳。褐性烟煤產於四川犍為一帶，分佈零散，難資開發。

（油產量及消費）本區天然石油，尚未開發，仍賴鹽井副產，或由居民零星淘取。年產僅九萬二千餘斤，以四川資中羅泉井富順自流井樂山河涡坎產出較旺。煤氣以自貢區產出最旺，自流井之郭家凹，更以火井著稱。二十九年富榮鹽場有產氣所井一一一處，有油之

斯並產者二十五井，日產瓦斯量四一五、六一九立方公尺。火井產量最大者，可同時煎鹽六七百鍋，小者祇供火爐一二口。近年火氣產量，漸逐漸衰落之勢。政府謀石油之自給，於二十七年設植物油煉油提煉廠，嗣後改稱動力油料廠，廠址在重慶沙坪壩，聞近日略產汽油與柴油。此外以酒精代汽油，政府亦廣事設廠製造。我國石油純恃進口，每年輸入約百餘萬噸，自戰事爆發，石油消費量激增，而輸入銳減，政府為謀戰時石油統制及管理，乃於戰初組織液體燃料管理處統籌分配，其分配詳情，因事關國防，無從訪誌。

（二石油探勘）四川石油之探勘，進行積極，二十五年資委會舉辦四川油礦探勘處，鑽探巴縣石油溝及達縣稅家槽二區。石油溝區從二十六年開始鑽探，迄二十八年冬，井深達一千四百餘公尺，僅發現少量油跡，及煤氣層四層，乃告結束。稅家槽因故中止進行。二十八年資委會又與鹽務管理局合作試探威遠臭水河之石油火氣等鑛，二十九年七月開始，至年終，井深達七八百公尺，尚未見油（近已終止筆者註）。

（三石鹽）我國產鹽區域甚廣，分海鹽池鹽井鹽三種。井鹽則產於四川雲南西康等省，平時產量佔全國所產百分七，尤以四川為最豐。抗戰以來，沿海及山西之鹽區均告淪陷，昔賴淮鹽供給之區，均賴本區之鹽井接濟，故近年力謀增產，維持民食。近年產量如左：

（以百萬市担計）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四川富榮鹽場	三、六九四	三、五六六	三、二七八	四、五六六
四川其他鹽場	三、六四六	三、八二四	三、八一三	三、八七六
雲南產鹽區	〇、七七八	〇、九二五	〇、九五六	〇、九九〇
西康鹽源場	〇、〇四八	〇、〇四七	〇、〇五〇	〇、〇四四
共計	八、一六六	八、三七二	八、〇九七	九、四三八

（川鹽之產地及礦質）四川鹽場，歷經裁併，現存廿四場，分南北二區，川南區十四場，如富榮東西兩場，犍為，樂山，井仁，資中，鹽源，彭水等屬之（其中鹽源於廿八年劃歸西康）。川北區十場，如三台，南閬，西充，射洪，綿陽等屬之。鹽產以富榮兩場產出最富，產地在自流井貢井一帶。鹽產分岩鹽與鹽水，岩鹽產地限於自流井大坟包一帶，蓋三疊石灰岩下部有岩鹽二層或三層，岩鹽水清澈透明，鹽度最大，含鹽百分之二三、二至二五、七。鹽水分黑黃二類，產於三疊紀灰岩及侏羅紀煤系內，黃水層位較淺，黑水含鹽百分之九、三六至一四

〔、一六，鹵水含鹽百分之八、四六至一四、六。犍為榮樂兩場為產鹽較多之區，以五通橋中壩溪為中心。鹵水層有二帶，產於白堊紀層之下部及侏羅紀煤系之中上部。鹵水每斤含鹽一兩至一兩二錢。井仁貢中之鹵水層產於侏羅紀煤系之上部下部，及白堊紀自流井層之下部。鹵水淡者每斤出花鹽九錢二分，濃者一兩七錢。川北各鹽場之鹵水層位甚淺，主要者有五層，均產於白堊紀廣元系之中上部，每斤鹽度鮮有逾二兩者。川東各場之鹽水多產於三疊紀岩層中，因臨近河岸，鹽度甚低。由是可知各地鹵水層之來源與層位，頗不一律。

（川鹽產銷）川鹽生產，因受銷岸限制，未能盡量發展。近年產量縈旋於七百萬担至七百五十餘萬担。富榮兩場平均年產三百餘萬担，佔川省總產百分之四十八。犍為七十萬担，樂山四十七萬餘担，雲陽二十餘萬担，其他鹽場較少。銷岸因距離遠近及運輸方法而別為引岸票岸。引鹽多距場較遠，復有本省外省之分，前者稱計岸，後者稱濟岸。票岸多銷鹽場附近，然亦有運銷省外者。——川鹽銷量平均年銷七百十二萬担，引鹽票鹽各半。各場銷數約與產量相等。戰時川鹽因濟銷湘鄂，內地人口增多，銷量亦加，故近年政府力謀增產，以富榮兩場生產能力較大，定為增產主體。為謀增加滷水產量及燃料之充分供給，先後頒布「富榮鹽灶商製鹽法」「非常時期滷井鍋貸大綱」，並組織四川鹽業燃燒材料委員會評價會等，又舉行井灶貸款及製鹽技術之促進，施行以來，漸獲成效。川鹽二十七年產八百四十餘萬担，次之二十六年超出一百三十餘萬担，而由富榮兩場增產者一百二十九萬餘担。二十八年政府規定增產二百六十餘萬担。

（鹼巴）鹼巴為製鹽副產品，供製鹼，點豆腐及肥田之用。川南富榮，犍為，井仁，大足諸場產之。其中含鈉，鉀，鈣，錳，鎂，碘等元素。以前皆未知利用，二十七年犍為五通橋有小規模副產品製造廠之成立，資本三萬元，鹼質八担可提取硫酸鈉十五斤，碳酸鈉七十斤，碳酸鎂四十斤，碳酸鈣一百三十斤，硫酸鋇十斤，硫酸鎂一斤，精鹽一百斤。

一四（滇鹽產地及鹽質）雲南鹽井可分三區，滇中區（舊稱黑井區），迤西區（舊稱白井區），迤南區（舊稱磨黑區）。鹽產有岩鹽及鹽滷之別。含石鹽之石，俗稱為「磧」，產白三疊紀地層，磧之含鹽成份為百分之二十至二十四，鹽滷濃淡不一，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五不等。鹽之產製，沿用舊法。

（滇鹽產銷）鹽井產量，以滇中區元永井較豐，年產約十六萬市担。全省總產量二十四年七十七萬餘市担，二十五年九十三萬餘担，二十六年九十六萬餘担。滇省行鹽制度，採自由貿易，然因運輸關係，各鹽場亦有其固定銷岸，大抵滇中區產銷昆明等三十九縣，年需約四十萬担，迤西區銷大理等二十三縣，迤南區銷建水等二十四縣，各約三十萬担。滇省食鹽，因產量不足，尚賴川省供給，安南之陸鹽，亦有私運充銷者。

一二（結論）以上所述，僅就主要鑛產七種而言，其中錫汞二項，運

銷英美□□□□□□煤與石油為動力源泉，而前者更為□煉之焦炭所自出，鋼鐵軍工所需，極為迫切，金為財源，鹽關民食，皆不可缺。舊鑛整理，新者創立，目的原在增產以期供求相應。綜觀成績，官商確皆盡責而努力。原有基礎者，或較為輕而易舉者，如煤鹽金等鑛，增產成效較著。鋼鐵銅之冶煉建設繁重，即不易奏效，故多數廠鑛尚在籌備中。四川石油初步試探，結果失敗，深可惋惜，雖然失之西南，得之西北，猶可以自慰。上述情形，以二十九年為限，在其後一年之中，一切必大有增進可無疑焉。惟交通日益困難，物價日益高漲，籌備未成者，必更需時日，資金之價值既隨時勢低降，故資本之增加，亦在意料之中。各項鑛產之產量尚遠遜於需求之數，則其顯著，尤以銅產為最甚。基本原料既感缺乏，其相關工業之難以舉辦，又可想見。鑛產之開發，原料之需求，首在於地質調查與研究，探採之進行，亦有賴地質專才之協助，抗建初期，我國地質學者，無論壯幼，悉能效力，深堪慶幸者也。

太平洋區域之國際貿易與關稅（書評）

任美鍔

P. G. Wright: Trade and Trade Barriers in the Pacific, 一九三五年太平洋學會出版

現代國際關係以經濟為基礎。而經濟關係尤以貿易為首要。國際貿易之研究可分貨別與國別兩方面。一國進出口貨物之種類，常可反映其地理環境與經濟發展程度，而對外貿易之國別，則可表示該國與他國間之相互關係。各國間之貿易關係錯綜複雜，國別與商品之分析應注意兩項，一為歷史的演化，二為彼此間之貿易地位。由歷史的演化可見各國間商務之消長，而甲國與乙國間之貿易，其重要性在兩國貿易統計中往往頗不相同，故欲知兩國間互相依賴之程度，必須分析彼此間之貿易地位。

本書之編制即注重上述原則，書中範圍包括澳洲，加拿大，中國，日本，新西蘭，菲列濱，美國，荷印，香港，朝鮮，台灣，英屬馬來，安南，泰國，與蘇聯，均為太平洋沿岸之重要國家，英國因與太平洋諸國通商歷史之悠久，商務關係之密切，故亦列入。本書大部係萊特君受太平洋學會之委託而寫成，但荷印，香港，朝鮮，台灣，馬來，安南，泰國諸章，則由各國學者執筆，卷首並有太平洋學會研究秘書霍蘭君（W. L. Holland）所撰之導言一篇，暢論太平洋區域貿易之演化與前途，頗為精要。

本書內容除分析之敘述外，其主要貢獻尤在統計之完美。書中附有各國貿易統計表二百二十五幅，詳列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三年間各國間貿易之商品與數值，甚便查考。

關於稅則與貿易之關係，本書亦曾加論述，大概言之，本書之主

張爲自由貿易，倡議撤除關稅障礙，以增進太平洋各國間之商務。太平洋區域若干國家，其貿易實際受政治與關稅之影響，如安南進口貿易半數以上來自法國，菲列濱輸入貨物美國亦佔百分之六十。日本運美貨物以生絲爲主，生絲至美可無稅進口，而絲織品則須納重稅，故日本運美爲半製品之生絲，而非全製品之絲織物，此亦爲貿易商品受關稅影響之著例。

商務關係可直接影響國際政治，如菲列濱獨立法案，即其著例。菲島輸出百分之八十運往美國，出口貨尤以蔗糖與棕櫚油爲大宗，至美均享免稅優惠，但古巴糖運美則須納稅。按菲律濱蔗糖生產費較古巴爲高，因有免稅特惠始能在美國市場暢銷，如菲島一旦完全獨立，蔗糖運美亦須納稅，則其銷路必將受嚴重打擊。一九三四年美國國會通過菲島獨立法案，其內幕乃由美國國內甜菜糖業與牛乳業資本家，及古巴之美國糖業資本家所一力促成，欲藉此將菲島之糖及棕櫚油擯於美國市場之外，以增加其私人之利潤。由上所述，國際經濟與國際政治關係之密切，從可知矣。